



**CORE ECONOMY
INVESTMENT GROUP LIMITED**

核心經濟投資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存續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39)

2021 年報

目錄

| | 頁次 |
|--------------|----|
| 公司資料 | 2 |
| 主席報告 | 3 |
|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 | 11 |
| 董事會報告 | 13 |
| 企業管治報告 | 24 |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 39 |
| 獨立核數師報告 | 65 |
|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 70 |
| 綜合財務狀況表 | 71 |
| 綜合權益變動表 | 72 |
| 綜合現金流量表 | 73 |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74 |

董事會

執行董事

孫博先生 (主席)
王大明先生
陳昌義先生¹

非執行董事

何宇先生
梁乾原先生²
劉俐女士³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陳銘先生
莫浩明先生
王人緯先生

行政總裁

張宇飛先生

公司秘書

張海好女士

核數師

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執業會計師
註冊公眾利益實體核數師

註冊辦事處

Victoria Place, 5th Floor
31 Victoria Street
Hamilton HM10
Bermuda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灣仔
港灣道25號
海港中心18樓
1805室

審核委員會

莫浩明先生 (主席)
陳銘先生
王人緯先生

薪酬委員會

王人緯先生 (主席)
莫浩明先生
孫博先生

提名委員會

孫博先生 (主席)
莫浩明先生
王人緯先生

主要股份登記處及過戶辦事處

Ocorian Management (Bermuda) Limited
Victoria Place, 5th Floor
31 Victoria Street
Hamilton HM10
Bermuda

香港股份登記處及過戶辦事處

卓佳登捷時有限公司
香港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
54樓

主要往來銀行

星展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339

¹ 於二零二一年一月十八日獲委任及於二零二一年六月十五日辭任

²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十五日辭任

³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十五日獲委任

主席報告

本人欣然代表董事（「該等董事」，各董事為「董事」）會（「董事會」）提呈核心經濟投資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報。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績及分配

於本年度，本集團錄得收益約186,000港元（二零二零年：約619,000港元）、出售上市股本證券之所得款項約為44,209,000港元（二零二零年：約40,317,000港元）、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約14,992,000港元（二零二零年：約9,091,000港元）及每股基本虧損為0.063港元（二零二零年：0.049港元）。本年度所錄得收益來自於上市股本證券投資之股息收入以及銀行及其他利息收入。收益的減少主要由於上市股本證券之股息收入減少所致。

本集團的行政及其他經營開支約為9,016,000港元（二零二零年：約10,944,000港元）。本集團於本年度錄得按公平值計入在損益賬之金融資產公平值變動虧損淨額約5,546,000港元，去年則錄得收益約1,353,000港元。年內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增加主要由於金融資產公平值變動虧損增加及股息收入減少所致。

業務回顧

新冠疫情持續，繼而影響全球經濟。目前，新的奧密克戎冠狀病毒變種帶來不確定性。一方面，疫苗接種率不斷提升，新冠病毒口服藥取得醫學突破，均促進各地重新開放經濟及消費支出復甦，服務業因此受益反彈。另一方面，政府的財政刺激措施造成高通脹以及俄羅斯－烏克蘭戰爭帶來的破壞性影響，亦令未來的經濟表現承受風險。我們將審慎監測市場並繼續專注於多元化投資組合，以抓住持續增長的機遇，從而為本公司股東創造價值。

有關冠狀病毒病疫情對本公司營運以及財務影響詳情分別載於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和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1。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上市證券組合由騰訊控股有限公司、阿里巴巴集團控股有限公司、美團、Pinduoduo Inc.、京東集團股份有限公司、鼎立資本有限公司、融創中國控股有限公司、中國恒大集團、中國平安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A股、新絲路文旅有限公司、滙豐控股有限公司、百度集團股份有限公司、藍月亮集團控股有限公司、京東健康股份有限公司及融創服務控股有限公司組成。

本集團的十大投資包括騰訊控股有限公司、阿里巴巴集團控股有限公司、美團、Pinduoduo Inc.、京東集團股份有限公司、鼎立資本有限公司、融創中國控股有限公司、中國恒大集團、中國平安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A股及新絲路文旅有限公司。該等投資對象之表現及前景分析載列如下。

騰訊控股有限公司

彭博股份代號：700:HK

騰訊控股有限公司(「騰訊」)及其附屬公司向全球客戶提供社交網絡、音樂、網絡門戶、電子商務、手機遊戲、互聯網服務、支付系統、娛樂、人工智能及科技解決方案。騰訊創下了兩年來的最低增長率，由於政府收緊對該行業的監管，其面臨監管不確定因素。展望未來，騰訊積極迎接新的監管及宏觀經濟發展。其致力於優化用戶體驗，協助企業實現數字化運營，為全社會做出貢獻。

阿里巴巴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彭博股份代號：9988:HK

阿里巴巴集團控股有限公司(「阿里巴巴」)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及國際上提供線上及移動商業業務。主要業務包括核心商業、雲計算、數字媒體及娛樂以及創新業務等。由於需求減少及競爭加劇，阿里巴巴的收入增長速度有所放緩。未來，阿里巴巴的管理層致力於為可持續的未來投資，通過與消費者、客戶及合作夥伴在其生態系統中合作來減少碳的使用。

美團

彭博股份代號：3690:HK

美團為一個購物平台網絡，提供本地消費品及零售服務。該公司透過銷售本地服務以及娛樂、餐飲、快遞及其他服務的代金券，提供當日優惠。美團提供的服務遍佈全中國。美團在今年錄得虧損，這是自二零一八年以來的最差表現，原因是冠狀病毒疫情的死灰復燃及中國某些地區的極端天氣狀況導致服務需求下降所致。未來，美團將繼續拓展新業務，提升社會責任感，為社會創造價值。

主席報告

Pinduoduo Inc.

彭博股份代號：PDD:US

Pinduoduo Inc. (「PDD」) 為一個電商平台。該公司提供品類繁多的線上商品，包括雜貨、時裝、美妝及電子產品。PDD服務的客戶遍及全球。PDD在二零二一年首次扭虧為盈，這主要得益於成本控制。從長遠來看，PDD一直專注於農業。其提供平台連接全國各地的農民及消費者，並幫助農民建立他們的團隊。PDD管理層對農業的專注可能會產生新的機會。

京東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彭博股份代號：9618:HK

京東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京東」) 為一間主要從事電商業務的控股公司。該公司有京東零售及新業務兩個經營分部。京東零售分部主要包括中國的自營業務、平台業務及廣告服務。新業務分部包括物流及供應鏈服務、技術創新以及資產管理服務。由於成本上升及收入增長放緩，京東的經營收入較二零二零年有所下降。未來，京東將進一步推廣其綠色建築標準，並與社區一起為抗擊疫情提供支援。

鼎立資本有限公司

彭博股份代號：356:HK

鼎立資本有限公司 (「鼎立資本」) 為一間投資公司。該公司的投資目標為透過中短期資本增值賺取回報，其主要通過投資香港及中國上市及非上市公司的多元投資組合實現。二零二一年虧損減少的主要原因是上市及非上市證券的未變現虧損減少所致。鼎立資本將繼續分散風險，並於評估投資機會時審慎行事。

融創中國控股有限公司

彭博股份代號：1918:HK

融創中國控股有限公司 (「融創中國」) 主要於中國從事物業發展及投資、文旅城運營及物業管理服務。融創中國之股份自二零二二年三月二十八日起暫停買賣。融創中國本年度的溢利預期將會減少，但融創中國管理層將專注於可持續發展，並在環境保護、農村振興及社會福利方面投入更多資源，為社會創造長遠價值。

中國恒大集團

彭博股份代號：3333:HK

中國恒大集團（「恒大」）為一間投資控股公司，主要於中國從事物業開發業務。其有四個運營分部：物業開發、物業投資、物業管理服務及其他業務。該公司從事住宅物業開發以及其他業務（包括物業投資、物業管理、物業建設、新能源汽車、酒店運營、金融、互聯網、文旅以及健康業務）。恒大的中期業績顯示溢利較去年有所下降。恒大的股份自二零二二年三月二十一日起已經暫停交易。恒大將繼續與潛在投資者積極探討出售若干股權，以提高其流動性並減少債務。

中國平安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 A 股

彭博股份代號：601318:CH

中國平安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平安保險」）主要從事提供多元化的金融產品及服務，並專注於人身保險、財產險、信託、證券及其他資產管理以及銀行及科技業務。平安保險的溢利及現金股息繼續增加。未來，平安保險將保持穩定的業務增長及資產品質，並進一步提升數字化水平。

新絲路文旅有限公司

彭博股份代號：472:HK

新絲路文化娛樂有限公司（「新絲路」）主要於韓國、加拿大和澳大利亞從事房地產開發及運營；在韓國從事物業管理及運營賭場、綜合度假村等文旅娛樂業務；以及在中國生產和銷售知名品牌的葡萄酒。與二零二零年的淨虧損相比，新絲路在二零二一年扭虧為盈，這主要是因為該集團在澳洲悉尼的開發項目歌劇院一號交付大部分住宅公寓而確認溢利所致。未來，新絲路管理層認為，為充分利用資源並為股東帶來更高回報，審慎使用項目產生的資金至關重要。

主席報告

根據上述所投資之上市公司已刊發的年報及中期報告，其業務及財務資料簡述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0。

流動資金、財務資源及資金

本集團主要以股東資金、配售股份所得資金及業務營運產生之現金為其營運及擴張撥付資金。本集團管理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時，主要以善用資本為股東賺取回報並確保有足夠的流動資金以滿足營運需求為基準。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為1,419,050港元（二零二零年：3,904,660港元）。現金存於香港銀行及一家金融機構。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綜合資產淨值為19,449,336港元（二零二零年：26,981,940港元），每股綜合資產淨值為0.08港元（二零二零年：0.13港元）。

本公司已分別於二零二零年五月二十六日及於二零二一年二月二日根據本公司一般授權完成配售33,400,000股及40,080,000股新股份。詳情載列如下：

| 公告日期 | 事件 | 已配售股份數目 | 配售價 | 籌集所得 款項總額 | 籌集所得 款項淨額 |
|-------------------------------------|--|-----------------------|-------------------|--------------|--------------|
| 二零二一年 一月十二日及 二零二一年 二月二日 | 根據本公司股東於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舉行之本公司 股東周年大會上授予董事之 本公司一般授權配售40,080,000股 本公司新股份。（「二零二一年 配售事項」） | 本公司40,080,000股 新股份 | 每股配售股份 0.188港元 | 7.54百萬港元 | 7.46百萬港元 |
| 二零二零年四月 二十九日及 二零二零年 五月二十六日 | 根據本公司股東於二零一九年 六月十四日舉行之本公司 股東周年大會上授予董事之 本公司一般授權配售33,400,000股 本公司新股份。（「二零二零年 配售事項」） | 本公司33,400,000股 新股份 | 每股配售股份 0.17港元 | 5.68百萬港元 | 5.56百萬港元 |

據本公司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所深知、全悉及確信以及誠如配售代理所告知，於完成日期，各承配人及其各自最終實益擁有人均為獨立第三方且與本公司及其關連人士並無關連。承配人均為專業投資者，彼等於緊隨完成後概無成為本公司之主要股東。

下表載列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直至本年報日期及於過往年度結轉之集資活動所得款項淨額的實際用途：

| 公告日期 | 事件 | 擬定用途 | 籌集所得 款項淨額 | 已動用所得款項 | 未動用所得款項 |
|--|--|-----------------------------|----------------------|----------------------|---------|
| 二零二一年一月十二日 及二零二一年二月二日 | 二零二一年配售事項 | (a) 未來投資及業務發展 (b) 一般營運資金 | 6.96百萬港元 0.50百萬港元 | 6.96百萬港元 0.50百萬港元 | - - |
| 二零二零年四月二十九日及 二零二零年五月二十六日 | 二零二零年配售事項 | (a) 未來投資及業務發展 (b) 一般營運資金 | 2.78百萬港元 2.78百萬港元 | 2.78百萬港元 2.78百萬港元 | - - |
| 二零一九年一月二十五日、 二零一九年二月十二日及 二零一九年二月二十五日 | 根據本公司股東於二零一八年六月 八日舉行之本公司股東周年大 會上授予董事之本公司一般授 權配售27,800,000股本公司新股 份。 | (a) 未來投資及業務發展 (b) 一般營運資金 | 5.5百萬港元 5.5百萬港元 | 5.5百萬港元 5.5百萬港元 | - - |

本集團並無重大負債。本集團之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514,332港元（二零二零年：472,459港元）、一項租賃負債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2,493,106港元（二零二零年：277,602港元）及一項撥備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300,000港元（二零二零年：零港元）。本集團已就辦公室物業租賃合約確認一項使用權資產及一項租賃負債。本集團之資本負債比率（按本集團之負債總額除以擁有人總權益計算）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0.170（二零二零年：0.028）。

資本架構

除上文「流動資金、財務資源及資金」一節所披露者外，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整體資本架構並無任何其他重大變動。於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資本僅包含普通股。

主席報告

資本開支

本集團資本開支主要包括購買電腦設備、傢俬及固定裝置、汽車、辦公設備及租賃物業裝修開支。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產生資本開支金額為86,550港元（二零二零年：651,199港元）。

資本承擔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資本承擔（二零二零年：無）。

外匯風險

由於本集團之部分業務交易以人民幣及美元計值，董事會認為本集團面臨若干外匯風險。本集團目前並無有關外幣交易、資產及負債之外匯對沖政策。本集團將密切監察外匯風險。

環境、社會及企業責任

本公司致力於維護環境和社會標準，以確保業務發展和可持續性。我們採取措施，減少我們的能源和自然資源消耗，例如倡導無紙化辦公，減少紙張的消耗，使用電腦、打印機和照明系統後立即關掉；並盡可能採用環保產品和經認證的材料。

本公司已遵守所有相關的法律和法規，其中包括百慕達公司法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並且和員工及投資者保持良好的關係。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共聘用12位（二零二零年：12位）僱員（包括本公司董事）。薪酬待遇包括基本薪金、強制性公積金、醫療保險及其他適當福利。薪酬待遇一般參考現行市場薪酬待遇、個人資歷及表現制定，並根據個人才能及其他市場因素定期進行檢討。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員工成本總額為5,196,859港元（二零二零年：4,980,000港元）。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本年報日期，本集團與其僱員維持良好的僱傭關係。

社區關係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與其周邊社區發生任何糾紛及衝突。

本集團資產之抵押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抵押其資產（二零二零年：無）。

或然負債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二零二零年：無）。

所持重大投資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本集團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無持有其他重大投資。

有關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之未來計劃

於本年報日期，本集團並無就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簽立任何協議，亦無任何其他有關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然而，倘將來出現任何潛在投資機會，本集團將進行可行性研究及準備推行計劃以考慮該投資機會對本集團及本公司股東整體是否有利。

展望

誠如「業務回顧」一節所描述，市場短期內將面臨動盪。本集團預期全球經濟未來將充滿挑戰。本集團管理層將根據本集團之投資目標及政策採納審慎措施以管理現有投資。另一方面，本集團將繼續尋求及評估良好的投資機遇，從而豐富投資組合，以最大程度增加本公司股東之回報。

鳴謝

本人謹代表董事會，對各股東一直以來之信任與支持及管理層和工作人員之努力不懈致以衷心謝意。

主席
孫博

香港，二零二二年三月二十五日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

執行董事

孫博先生，40歲，於二零一六年三月十四日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及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日調任為執行董事。彼於二零一七年五月二十六日獲委任為董事會主席。孫先生目前為本公司附屬公司核經管理有限公司之董事。彼於二零零五年獲得美國國家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彼亦於二零一七年獲得英國企業家學會（「英國企業家學會」）工商管理深造文憑並獲英國企業家學會認證為榮譽院士。孫先生於中國金融及房地產開發管理方面具有豐富經驗。

王大明先生，61歲，於二零零二年五月十七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王先生持有中國經濟學學士學位，於金融界擁有資深經驗。彼現於中國大陸擔任中國創投資產管理有限公司和中創工信（北京）資本管理公司等若干基金管理公司的董事。彼亦為北京市等多地政府提供經濟分析及於國內多所高校擔任特聘客座教授。王先生於一九八七年取得中國助理經濟師資格，並分別於一九九零年及一九九六年獲得經濟師及高級經濟師資格。

非執行董事

何宇先生，41歲，二零一九年三月二十一日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何先生於二零零五年自布拉福大學(The University of Bradford)取得軟件工程理學碩士學位。彼目前為London And Oxford Capital Markets Limited之合夥人，該公司為於大不列顛及北愛爾蘭聯合王國（「英國」）註冊成立之公司，獲英國金融行為監管局(Financial Conduct Authority)授權及受其規管。彼於英國在資產管理、項目管理及企業顧問方面擁有豐富經驗。

劉俐女士，31歲，於二零二一年六月十五日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劉女士持有中國遼寧信息職業技術學院大專學歷。彼於銷售及營銷領域擁有超過7年的工作經驗。劉女士為一名於中國經商及投資的商人。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陳銘先生，39歲，於二零一七年五月三十一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陳先生持有香港中文大學工商管理學碩士學位及中國深圳大學法律專業學士學位。彼自二零一零年於中國獲得律師資格。陳先生擔任多家大型企業及金融機構法律顧問。彼於中國的企業投融資法律領域擁有豐富經驗。

莫浩明先生，47歲，於二零一六年十一月二十二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莫先生持有香港理工大學專業會計碩士學位。彼為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及國際會計師協會資深會員。莫先生於會計、稅項、審計及企業融資方面擁有逾20年經驗。

王人緯先生，37歲，於二零一七年四月十一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王先生於二零零六年於倫敦大學的倫敦大學國王學院取得工商管理學士學位。彼於企業管理、投資基金管理及金融服務領域擁有豐富經驗。自二零零八年起，彼擔任經緯富集團有限公司董事總經理，參與建立、管理及維護付費訂閱線上門戶網站www.wongsir.com.hk，向其訂閱者提供深度財經分析及視頻節目。王先生曾為中國通海國際金融有限公司（其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股份代號：952）之附屬公司中國通海金融財經媒體有限公司之董事總經理。

行政總裁

張宇飛先生，37歲，於二零一六年七月二十八日獲委任為本公司行政總裁。張先生畢業於上海財經大學，主修保險學專業並持有經濟學學士學位。彼為美國壽險管理學會會員以及合資格的中國證券從業員。張先生於中國的銀行行業擁有8年以上經驗。張先生當前為本公司附屬公司CEIG One Limited、CEIG Two Limited及香港核經一號有限公司之董事。

首席財務官

張海好女士，37歲，於二零一六年十月五日加入本公司為財務總監及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進一步獲委任為首席財務官。彼亦為本公司的公司秘書、授權代表之一及服務代理人。張女士持有香港理工大學企業管治碩士學位。彼為香港會計師公會、澳洲會計師公會、香港公司治理公會以及公司治理公會會員。張女士於會計、稅項、審計、企業管治及企業融資方面擁有逾10年經驗。

董事會報告

董事謹此提呈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報及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

主要業務及營運分析

本公司為一間投資公司，主要業務為投資及買賣上市及非上市證券。投資目標為透過分散投資於香港或中國或任何其他國家被視為具有盈利潛力之上市及非上市公司組合，以實現資本升值、利息及股息收入形式的盈利。

由於本集團所有營業額、收益及經營業績貢獻均主要來自於香港進行或源自香港之投資活動，故並無按經營分部呈列本集團之業績分析。

業務回顧

根據香港法例第622章公司條例附表5的規定作出有關本公司業務之中肯回顧及本集團於本年度內之表現的討論及分析（包括討論本集團面臨的主要風險及不確定性以及闡明本集團業務可能進行的未來發展），分別載於主席報告項下「管理層討論及分析」一節、企業管治報告項下「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一節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6。該等討論組成本董事會報告的一部分。

主要客戶及供應商

由於本集團收益均源於其於上市股本證券之投資，故披露有關客戶及供應商之資料意義不大。

業績及分配

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業績載於第70頁之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內。

董事不建議就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派付股息（二零二零年：無）。

可供分派儲備

年內可供分派儲備之變動情況載於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及綜合權益變動表內。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根據百慕達一九八一年《公司法》可供分派予股東之儲備為零港元（二零二零年：零港元）。

五年財務概要

下表概述本集團最近五個財政年度各年之業績、資產與負債：

業績

| |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 | | |
|--------------|--------------|-------------|--------------|--------------|-------------|
| | 二零二一年 港元 | 二零二零年 港元 | 二零一九年 港元 | 二零一八年 港元 | 二零一七年 港元 |
| 營業額 | 44,394,813 | 40,935,914 | 458,403 | 179,615 | 23,402,553 |
| 除稅前虧損 | (14,991,938) | (9,090,504) | (11,182,075) | (11,590,262) | (6,591,963) |
| 所得稅 | - | - | - | - | - |
| 年內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 | (14,991,938) | (9,090,504) | (11,182,075) | (11,590,262) | (6,591,963) |

資產與負債

| |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 | | | |
|-----|-------------|-------------|-------------|-------------|-------------|
| | 二零二一年 港元 | 二零二零年 港元 | 二零一九年 港元 | 二零一八年 港元 | 二零一七年 港元 |
| 總資產 | 22,756,774 | 27,732,001 | 34,531,667 | 31,246,178 | 42,581,331 |
| 總負債 | (3,307,438) | (750,061) | (4,025,000) | (564,311) | (308,500) |
| 總權益 | 19,449,336 | 26,981,940 | 30,506,667 | 30,681,867 | 42,272,831 |

本年度發行之股份

於二零二一年二月二日，本公司按配售價每股0.188港元發行40,080,000股每股面值0.02港元的普通股，總代價為7,535,040港元。配售事項之所得款項淨額約為7,460,000港元，擬用作未來投資及業務發展及用作本公司的日常營運資金。進一步詳情已分別載於本公司於二零二一年一月十二日及二零二一年二月二日的公告中。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已發行股份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3及主席報告的「流動資金、財務資源及資金」一節中。

董事會報告

購股權計劃

於二零一六年五月十六日舉行之本公司股東特別大會上，本公司股東批准採納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據此，本公司董事可向合資格人士（「合資格人士」）授出購股權，以認購本公司股份，惟須受該計劃規定之條款及條件所規限。除另行取消或修訂外，購股權計劃將自其採納日期起計十年內維持有效。購股權計劃受上市規則第17章規管。

購股權計劃於二零一六年五月十六日獲採納，詳情如下：

(i) 目的

購股權計劃旨在為本公司獎勵、獎賞、酬報、補償及／或提供福利予參與者提供靈活且有效之方法。

(ii) 合資格人士

- (a) 任何行政人員，即於授出日期為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之全職或兼職僱員或董事（包括執行及非執行董事）之任何人士。
- (b) 董事會批准之任何非行政人員。

(iii) 於年報日期根據購股權計劃可予發行之股份總數及其所佔已發行股本百分比

- (a) 根據購股權計劃及任何其他計劃可予授出之所有購股權獲行使時可予發行之股份總數合共不得超過11,600,000股股份，佔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已發行股本約4.82%。
- (b) 根據購股權計劃及本公司任何其他計劃已授出但尚未行使之所有購股權獲行使而可能發行之股份總數不得超過不時已發行股份之30%。

購股權計劃 (續)

(iv) 各合資格人士之配額上限

於任何十二個月期間內各合資格人士行使獲授之購股權 (包括已行使及尚未行使之購股權) 而發行及將予發行之股份數目上限不得超過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之1%。超出該限額另行授出購股權，須經股東於本公司股東大會批准方可實施。

(v) 行使購股權之時間

購股權可於董事知會各購股權持有人之期間內任何時間根據購股權計劃之條款予以行使，惟不得於授出日期起計十年期限屆滿後行使。因此，董事可就於可予行使期間對購股權的行使施加限制，導致購股權可能獲行使。

(vi) 購股權獲行使前所須持有之最短期限

根據購股權計劃，董事可酌情設定行使購股權所附帶的認購權前必須持有購股權的最短期限。

(vii) 釐定期權價之基準

一份購股權所涉及之每股期權價應由董事釐定，且不得低於以下之最高者：

- (a) 股份在提呈購股權予合資格人士當日 (必須為營業日) 於聯交所日報表所報之收市價；
- (b) 股份於緊接授出日期前五個營業日在聯交所日報表所報之平均收市價；或
- (c) 股份於授出日期之面值。

(viii) 該計劃之期限

購股權計劃乃由二零一六年五月十六日 (即採納購股權計劃之日期) 起生效，為期十年。

於年內，概無購股權根據購股權計劃獲授出、行使、註銷或已失效，且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無任何尚未行使之購股權。

董事會報告

優先購股權

本公司的公司細則並無有關本公司須按比例向現有股東發售新股之優先購股權規定，百慕達法例亦無有關該權利之限制。

董事

於本年度及直至本年報刊發日期止，本公司之董事如下：

執行董事

孫博先生 (主席)

王大明先生

陳昌義先生 — 於二零二一年一月十八日獲委任及於二零二一年六月十五日辭任

非執行董事

何宇先生

梁乾原先生 —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十五日辭任

劉俐女士 —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十五日獲委任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陳銘先生

莫浩明先生

王人緯先生

董事履歷詳情

董事的簡歷詳情載於第11至12頁。

其他資料

董事及董事資料變動

陳昌義先生 (「陳先生」) 自二零二一年一月十八日起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而陳先生自二零二一年六月十五日起已辭任本公司執行董事。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一年一月十八日及二零二一年六月十五日的公告。

梁乾原先生自二零二一年六月十五日起已辭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一年六月十五日的公告。

劉俐女士自二零二一年六月十五日起獲委任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一年六月十五日的公告。

其他資料 (續)

董事及董事資料變動 (續)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並無其他董事資料變動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B(1)條作出披露。

薪酬政策

本公司之僱員薪酬政策乃由薪酬委員會按照彼等之表現、資歷及工作能力釐定。

本公司董事之薪酬乃由薪酬委員會考慮本公司之經營業績、個人表現及可比較市場數據後釐定。

獲准許彌償條文

董事利益之獲准許彌償條文於現時有效並於本年度內一直有效。本公司已為董事投保董事責任險，為董事提供適當的保障。

獨立性確認

各獨立非執行董事已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就其對本公司之獨立性向本公司作出年度確認。本公司認為各獨立非執行董事均獨立於本公司。

董事之服務合約

擬於即將舉行之股東周年大會上膺選連任之董事並無與本公司訂立於一年內終止合約時須作出賠償(法定補償除外)之服務合約。

董事於與本集團業務有關之重大交易、安排及合約中之重大權益

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於年度結束時或年度內任何時間概無訂立與本集團業務有關及任何本公司董事直接或間接擁有重大權益且仍然存在之重大交易、安排及合約。

董事於具競爭性業務之權益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截至本年報日期，概無董事或彼等各自之聯繫人(定義見上市規則)於任何直接或間接與本公司業務有競爭或可能競爭之業務中擁有根據上市規則第8.10條須予披露之權益。

董事會報告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本公司的任何指明企業或任何其他相聯法團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之權益及／或短倉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就董事所知，本公司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其指明企業或任何其他相聯法團（按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涵義）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已記入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存置之登記冊之權益及／或短倉，或根據上市規則所載之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須另行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及／或短倉如下：

| 董事或主要 行政人員姓名 | 身份 | 長倉／短倉 | 所持股份數目 | 估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已發行股本之 概約百分比 |
|-----------------|----------|-------|------------|--------------------------------------|
| 劉俐 ¹ | 受控制公司的權益 | 長倉 | 57,950,000 | 24.10% |
| 何宇 ² | 受控制公司的權益 | 長倉 | 27,800,000 | 11.56% |
| 孫博 | 實益擁有人 | 長倉 | 22,275,000 | 9.26% |
| 張宇飛 | 實益擁有人 | 長倉 | 8,000,000 | 3.33% |

附註：

1. 劉俐女士持有中擎科技實業發展有限公司的99%權益，中擎科技實業發展有限公司持有香港金泰豐集團有限公司的80%權益，而香港金泰豐集團有限公司持有57,950,000股本公司股份。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劉俐女士被視為於本公司該等57,950,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2. 該等27,800,000股股份由何宇先生唯一全資擁有之Sun Oxford Co., Limited所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何宇先生被視為於該等27,800,000股本公司股份中擁有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年內任何時間，本公司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概無於本公司、其指明企業或任何其他相聯法團股份中擁有任何權益或獲授或行使任何權利以認購本公司、其指明企業或任何其他相聯法團股份而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予以披露。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年內任何時間，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均無訂立任何安排，致使本公司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其指明企業或任何其他相聯法團股份或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任何權益或短倉。

主要股東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之權益及／或短倉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就董事所知，本公司已獲告知下列主要股東於本公司之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權益或短倉（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5%或以上），而須記錄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336條備存之主要股東登記冊內。

| 主要股東姓名／名稱 | 身份 | 長倉／短倉 | 所持有股份數目 | 佔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發行股本之概約百分比 |
|-----------------------------------|----------|-------|------------|--------------------------|
| 香港金泰豐集團有限公司 | 實益擁有人 | 長倉 | 57,950,000 | 24.10% |
| 中擎科技實業發展有限公司 ¹ | 受控制公司的權益 | 長倉 | 57,950,000 | 24.10% |
| Sun Oxford Co., Limited | 實益擁有人 | 長倉 | 27,800,000 | 11.56% |
| 河南省人民政府 ² （「河南省」） | 受控制公司的權益 | 長倉 | 13,200,000 | 5.49% |
| 中美能源國際有限公司 ² （「中美」） | 實益擁有人 | 長倉 | 13,200,000 | 5.49% |

附註：

- 該等股份由香港金泰豐集團有限公司持有。中擎科技實業發展有限公司持有香港金泰豐集團有限公司已發行股份的80%權益，因此其被視為於該等股份中擁有權益。
- 該等股份由中美持有。中美由河南省中美能源集團有限公司（「河南中美」）持有100%權益。河南中美由盛大投資有限公司（「盛大」）持有100%權益。盛大由河南省國投企業管理有限公司（「國投」）持有100%權益。國投由河南省經濟技術協作集團公司（「協作」）及中資華科商業保理（深圳）有限公司（「中資」）分別持有65%及35%權益。中資由盛大持有100%權益。協作由河南省持有100%權益。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河南省、河南中美、中資、盛大、國投及協作被視為於由中美持有本公司相關股份中擁有權益。

除上文披露者外，就董事所知，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概無其他人士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之條文須向本公司披露之權益或短倉，或擁有已記入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336條須備存之主要股東登記冊的權益或短倉。

董事會報告

購買股份或債權證的安排

除本年報上文「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本公司的任何指明企業或任何其他相聯法團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之權益及／或短倉」及「購股權計劃」各節所披露者外，於年內任何時間，本公司並無訂立任何安排，致使本公司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可藉購買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人團體的股份或債權證而獲得利益。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於報告期內，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任何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管理合約及持續關連交易

本公司已與中國光大證券（香港）有限公司（「中國光大證券」）訂立投資管理協議，以為本公司提供自二零一六年五月十二日起為期兩年的投資管理服務。於二零一八年五月十一日，本公司與中國光大證券訂立一份新投資管理協議，將協議期限由二零一八年五月十二日額外延長兩年，至二零二零年五月十一日，月費及付款條款維持不變。該協議於二零二零年五月十一日屆滿後，本公司並無委任新的投資經理且並無再支付投資管理費用。

上市規則第14A.08條規定，倘上市公司為根據上市規則第21章上市的投資公司，則其關連人士亦包括投資經理。因此，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中國光大證券根據上述投資管理協議向本公司提供投資管理服務構成本集團之持續關連交易。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並無支付任何投資管理費用。此外，根據投資管理協議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支付予中國光大證券之投資管理費用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3。

管理合約及持續關連交易（續）

獨立非執行董事認為，所支付之投資管理費用乃：

- (i) 於本集團一般及日常業務過程中進行；
- (ii) 按一般商業條款或本集團根據不遜於獨立第三方可取得或提供之條款訂立；及
- (iii) 根據相關協議條款進行，而條款乃屬公平合理且符合本公司股東之整體利益。

根據上市規則第14A.56段，本公司核數師已獲委聘遵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鑒證業務準則第3000號（經修訂）「歷史財務資料審核或審閱以外之鑒證工作」，並參照實務說明第740號「關於香港上市規則所述持續關連交易的核數師函件」就本集團之持續關連交易作出報告。核數師已向董事會出具無保留意見的函件，確認並無發現任何事項致使彼等認為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該等持續關連交易(i)尚未經本公司董事會批准；及(ii)在所有要項上並沒有根據有關交易的協議條款進行；及(iii)已超逾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八年五月十一日內容有關所披露持續關連交易之過往公告所載年度上限總額720,000港元。

該持續關連交易之詳情已載於本公司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3。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向聯交所提供核數師函件副本。

除上文所述者外，年內概無訂立或存在有關本集團整體或任何重大部分業務之管理及行政事宜之其他合約。

關連方交易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之關連方交易詳情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0內披露。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有關交易未構成須遵守披露規定之關連交易或持續關連交易。

董事會報告

公眾持股量

根據本公司可獲得之公開資料及就其董事所知，於本年報日期，本公司具備上市規則所規定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超過25%的足夠公眾持股量。

報告期後事項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後及截至本年報日期，本集團概無進行重大期後事項。

核數師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零年五月二十五日之公告，羅申美會計師事務所（「羅申美」）於本公司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舉行的股東周年大會結束時退任本公司核數師，且並無尋求續聘。此後，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立信德豪」）已代替羅申美獲委任為本公司核數師。

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已經由立信德豪審核，而其將於應屆股東周年大會上退任，惟符合資格並願膺選連任。有關續聘立信德豪為本公司核數師及授權董事釐定其酬金之決議案將於應屆股東周年大會上提呈以供股東批准。

代表董事會

主席
孫博先生

香港，二零二二年三月二十五日

董事會一向重視透明度及問責性，並視之為實施高水準企業管治之重要元素。本公司已採用並遵守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企業管治守則（「企管守則」）所列之守則條文。

董事會

本公司深明，與公司宗旨及策略明確一致的公司文化能夠促進及加速該策略實現。董事會了解本公司文化乃屬重要。董事會的職責乃釐定公司宗旨及確保公司的價值、策略及業務模式與其宗旨一致。董事會應討論當前激勵機制能如何影響行為，並需要作出何等變動以保持激勵機制與期望行為一致。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董事會由兩名執行董事、兩名非執行董事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董事履歷簡報已載於第11至12頁之「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一節內。董事會三分之一以上成員為獨立非執行董事，而其中最少一位獨立非執行董事具備適當專業資格或會計或有關財務管理專業知識。

董事會負責本公司之事務，包括但不限於本公司之領導、監控及整體策略發展，並監督本公司之內部監控及本公司之財務表現。

董事已知悉本公司之投資目標及投資決策程式。自二零二零年五月十一日與中國光大證券投資管理協議完約後，董事會在需要時會按照本公司之投資目標及獨立專業人士之建議作出投資決策。

估價報告以及每月管理賬目及最新資料將提交至所有董事，而董事將立即跟進所有其所關注的事宜。所有董事均有權查閱董事會檔案及相關資料，此等文件亦已適時送交全體董事。

本公司已為所有董事購買適當保險。

董事獲持續提供關於監管規定、本集團之業務活動及發展的最新資料，以便履行其職責。通過定期董事會會議，所有董事均可了解本公司的經營情況、業務活動及發展。全體董事於年內獲鼓勵參加適當的持續專業發展，令彼等的知識及技能與時並進，確保繼續在具備全面資訊及切合所需的情況下對董事會作出貢獻。完成專業發展的方式包括出席有關業務或董事職務的簡報會、會議、課程、論壇及研討會、授課、閱讀相關資料及參與業務相關研究。年內，全體董事已參與合適持續專業發展活動，出席有關本集團業務或董事職務及職責之培訓課程或閱讀相關資料。

企業管治報告

主席及行政總裁

本公司主席及行政總裁目前分別由孫博先生及張宇飛先生出任。

孫博先生為董事會主席，主要負責董事會之領導角色，以確保所有重要策略經由董事會以適時及建設性方式商討，及董事已接收準確、適時及清晰資訊。

本公司行政總裁張宇飛先生負責管理本公司之日常業務。

委任及重選董事

董事會將基於董事候選人之合適經驗，個人技能及時間承擔，選擇及委任符合資格之本公司董事。

所有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及非執行董事均按特定任期獲委任，惟董事之撤職或退任須受本公司公司細則相關條文或任何其他適用之法律所規限。獨立非執行董事之任期自委任日開始為期一年。

本公司公司細則第99條規定，三分之一董事須於本公司每屆股東周年大會上輪值告退。因此所有董事（自上一屆股東周年大會上獲委任者除外）均須最少每三年輪值告退一次。

公司細則第102(A)條規定，任何填補空缺而獲委任之董事或董事會新增之成員僅可任職直至本公司下屆股東大會為止，並合資格於該大會上重選連任。

董事會委員會

作為優良企業管治常規的重要構成部分，董事會已成立三個委員會，即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以監察本集團特定範疇的事務。為確保向董事會提供獨立意見，各委員會的成員大多由獲邀加入委員會的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該等委員會受各自之經董事會核准的職權範圍所管轄。該等委員會之職權範圍已經上載於本公司及聯交所之網站，並應股東要求予以提供。

提名委員會

本公司已成立提名委員會並根據企管守則訂立其書面職權範圍。職權範圍可於本公司及聯交所網站查閱。提名委員會之主要角色和職能如下：

- 制定提名政策以供董事會考慮，並執行董事會批准的提名政策；
- 至少每年檢討董事會的架構、人數及成員多元化（包括但不限於性別、文化及教育背景、種族、專業經驗、技能、知識及服務任期方面），並就此提出建議；
- 物色具備合適資格可擔任董事人士及接受股東或董事提名，並就挑選提名有關人士出任董事提供意見；
- 根據上市規則及企管守則評核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
- 就董事委任或重新委任以及董事繼任計劃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提名委員會有權在其認為必要時尋求獨立專業意見。

提名委員會每年舉行會議不少於一次，及可於必要時或應任何委員會成員要求舉行會議。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提名委員會工作總結如下：

- 檢討董事會的架構、人數及成員多元化（包括但不限於性別、文化及教育背景、種族、專業經驗、技能、知識及服務任期方面）；
- 檢討於二零二一年股東周年大會（「股東周年大會」）上，需輪值退任及重新委任之退休董事；
- 檢討年內之董事繼任計劃；及
- 評核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

企業管治報告

提名政策

本公司已採納提名政策（「提名政策」），當中載有有關董事提名及委任之甄選標準及程序以及董事會繼任計劃之考慮因素，旨在確保董事會擁有適合本公司均衡的技能、經驗及多元角度，並確保董事會可持續運作且董事會具備適當的領導力。

根據提名政策，本公司在評估及甄選董事職位候選人時考慮多項標準，包括但不限於(i) 品格及誠信；(ii) 資歷，包括專業資格；(iii) 是否願意投放足夠時間履行董事會成員的職責及其他董事職務及肩負重大承擔；(iv) 董事會根據上市規則有關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的規定，以及候選人參照上市規則所載的獨立指引是否被視為獨立；(v) 本公司的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以及董事會為達到董事會成員知識與經驗（與本公司的業務及公司策略相關）多元化而採納的任何可計量目標；及(vi) 其他適用於本公司業務的有關因素。

提名委員會及／或董事會可經各種不同途徑甄選董事人選，包括但不限於內部晉升、調職、經管理層其他成員引薦及外部招聘代理推薦。提名委員會及／或董事會應在收到委任新董事的建議及候選人的履歷資料（或相關詳情）後，依據上述準則評估該候選人，以決定該候選人是否適合擔任董事。提名委員會隨後應適當地向董事會推薦委任合適人選擔任有關董事職位。就任何經股東提名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上選舉為董事的人士，提名委員會及／或董事會應依據上述準則評估該候選人，以決定該候選人是否適合擔任董事。提名委員會及／或董事會應就有關於股東大會上選舉董事的建議向股東提出意見（如適用）。

提名委員會將適時檢討提名政策以確保其持續有效。於本年度，董事會結構概無任何變動。

薪酬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已採用一套模式履行對董事會之顧問職責。董事會保留批准任何酬薪方案的最終授權。本公司已成立薪酬委員會並根據企管守則訂立其書面職權範圍。薪酬委員會之職權範圍可於本公司及聯交所網站查閱。

薪酬委員會可於必要時或應任何委員會成員要求舉行會議且每年不少於一次。

薪酬委員會之主要角色和職能如下：

- 制定有關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政策，應考慮的因素包括個人表現、責任及現行市場慣例；
- 就本公司董事、高級管理人員及一般員工之薪酬政策及架構向董事會作出建議；
- 檢討及建議由董事會所批准之所有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之薪酬方案；及
- 檢討及批准董事之離職補償或與辭退或罷免董事有關之補償安排。

薪酬委員會可在其認為有必要時就薪酬建議尋求獨立專業意見。有關董事之薪酬詳情已按個別基準披露，並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5。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薪酬委員會工作總結如下：

- 檢討本公司董事、高級管理人員及一般員工的薪酬政策及架構；
- 檢討及向董事會建議董事、高級管理人員及一般員工之薪酬方案；及
- 確保沒有董事或其任何聯繫人參與決定其自身的薪酬。

企業管治報告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成立審核委員會並根據企管守則訂立其書面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的職權範圍可於本公司和聯交所網站查閱。

審核委員會可於必要時或應審核委員會成員或外部核數師要求舉行會議。審核委員會須至少每年舉行兩次會議，並有外部核數師參與。

審核委員會主要角色和職能如下：

- 於呈交董事會審閱及批准前，審閱本集團中期及年度綜合財務報表；
- 檢討及監察外聘核數師獨立性及客觀性；
- 與外部核數師商討有關審計本集團之綜合財務報表所產生之一切問題；
- 檢討本集團財務監控、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制度；
- 檢討本集團財務及會計政策與實務；及
- 履行企業管治職能。

審核委員會獲提供充裕資源履行其職務，亦可在其認為有需要時尋求獨立專業意見。

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審核委員會工作總結如下：

- 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財務報表及相關業績公佈；
- 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賬目及相關業績公佈；
- 檢討本集團之財務監控、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制度；
- 委任核數師時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 檢討本公司之外聘核數師的薪酬及聘用條款；
- 檢討本公司企業管治之政策與實踐及董事培訓及持續專業發展；及
- 檢討本公司之持續關連交易。

董事出席會議情況

董事會會議大約定期每季度舉行一次。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董事於本公司股東大會、董事會、審核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會議之出席情況載列如下：

| | 股東 周年大會 | 已出席次數／可出席次數 ⁽ⁱ⁾ | | | |
|------------------------|------------|----------------------------|-------------|-------------|-------------|
| | | 董事會 會議 | 審核委員會 會議 | 提名委員會 會議 | 薪酬委員會 會議 |
| 執行董事 | | | | | |
| 孫博先生 | 1/1 | 4/8 | - | 1/1 | 1/1 |
| 王大明先生 | 1/1 | 4/8 | - | - | - |
| 陳昌義先生 ⁽ⁱⁱ⁾ | 1/1 | 1/2 | - | - | - |
| 非執行董事 | | | | | |
| 何宇先生 | 1/1 | 4/8 | - | - | - |
| 梁乾原先生 ⁽ⁱⁱⁱ⁾ | 1/1 | 1/4 | - | - | - |
| 劉俐女士 ^(iv) | - | 2/4 | - | - | - |
| 獨立非執行董事 | | | | | |
| 陳銘先生 | 1/1 | 4/8 | 2/2 | - | - |
| 莫浩明先生 | 1/1 | 8/8 | 2/2 | 1/1 | 1/1 |
| 王人緯先生 | 1/1 | 8/8 | 2/2 | 1/1 | 1/1 |

附註：

- 於年內獲委任／退任董事之出席情況乃參考彼等各自任期期間舉行之有關大會之次數作出。
- 陳昌義先生於二零二一年一月十八日獲委任及於二零二一年六月十五日辭任。
- 梁乾原先生於二零二一年六月十五日辭任。
- 劉俐女士於二零二一年六月十五日獲委任。

企業管治職能

董事會負責履行企管守則規定之下列企業管治職責：

- 制定及審閱本公司有關企業管治之政策及常規；
- 審閱及監督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之培訓及持續專業發展；
- 審閱及監控本公司遵守法律及監管規定之政策及常規；
- 制定、審閱及監督適用於僱員及董事之行為守則及合規手冊；及
- 審核本公司遵守企管守則及於企業管治報告作出披露之情況。
- 維持適當及有效的環境、社會及管治（「環境、社會及管治」）風險管理以確保達致環境、社會及管治政策及報告規定。本集團環境、社會及管治常規之詳情載列於本年報標題為「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一節。

企業管治報告

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董事會工作總結如下：

- 審批本集團的中期業績及全年業績；
- 參考審核委員會建議批准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續任本集團核數師；
- 審核遵守企管守則之情況；及
- 透過審核委員會檢討本公司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之有效性。

董事會多元化政策

本公司了解董事會多元化是本集團可持續發展的一個基本要素，並已採納董事會多元化政策。多元化概念包含多個不同方面，例如經驗、技術、知識、性別、年齡、文化及教育背景。董事會所有委任均以用人唯才為原則，並以客觀準則考慮人選，充分顧及本公司董事會多元化的裨益。提名委員會則已獲指派全權負責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之實施、監察及定期審閱。

截至本報告日期，董事會由七名董事組成，其中一名為女性董事。下表進一步說明截至本年報日期董事會成員的多元化：

| 董事姓名 | 職務 | | |
|--------------------|------|-------|---------|
| | 執行董事 | 非執行董事 | 獨立非執行董事 |
| 孫博先生 | ✓ | | |
| 王大明先生 | ✓ | | |
| 何宇先生 | | ✓ | |
| 劉俐女士 ^{附註} | | ✓ | |
| 陳銘先生 | | | ✓ |
| 莫浩明先生 | | | ✓ |
| 王人緯先生 | | | ✓ |

| 董事姓名 | 年齡組別 | | |
|--------------------|--------|--------|--------|
| | 30-39歲 | 40-49歲 | 50歲或以上 |
| 孫博先生 | | ✓ | |
| 王大明先生 | | | ✓ |
| 何宇先生 | | ✓ | |
| 劉俐女士 ^{附註} | ✓ | | |
| 陳銘先生 | ✓ | | |
| 莫浩明先生 | | ✓ | |
| 王人緯先生 | ✓ | | |

企業管治報告

| 董事姓名 | 專業經驗 | | | |
|--------------------|---------------|---------------|---------------|-------|
| | 金融及 投資基金管理 | 業務及 一般企業管理 | 法律及 一般企業管理 | 會計及金融 |
| 孫博先生 | ✓ | ✓ | | |
| 王大明先生 | ✓ | ✓ | | |
| 何宇先生 | ✓ | ✓ | | |
| 劉俐女士 ^{附註} | | ✓ | | |
| 陳銘先生 | | | ✓ | |
| 莫浩明先生 | | | | ✓ |
| 王人緯先生 | | ✓ | | |

附註：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十五日獲委任

舉報制度

本公司已採納一項舉報制度，以提高公司內部公正意識，並將其視作一項內部控制機制。該項制度有助於個別員工向內部及高層披露其認為反映舞弊或不法行為的資料。倘發現任何類型的不當行為，將採取諸如罷免等紀律處分。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將嚴肅調查各項個案，並於必要時對整個流程高度保密。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我們並無收到報告個案。

董事的持續專業發展

董事了解作為本公司董事以及對本公司的表現、業務活動及發展的責任。每位新任董事將於其首次接受委任時獲得正式、全面及適切的就任須知，以確保適當了解本公司的業務及營運，以及充分理解於上市規則及相關法律規定項下的董事責任及義務。上述的就任程序還需輔以與本公司高級管理層會面。

根據企管守則，董事應參與適當的持續專業發展，以擴充及更新自身的知識及技能，確保彼等繼續在知情及切合所需的情況下向董事會作出貢獻。鼓勵董事參與持續專業發展，以更新彼等履行其職責的知識及技能。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相關閱讀資料（包括更新的監管資料及研討會資料等）已提供予董事參閱及研究。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就董事進行證券交易採納上市規則附錄10所載之標準守則，其條款不遜於標準守則所載之規定準則。經向全體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全體董事於年內已就董事進行證券交易遵守標準守則所載之規定標準及其行為守則。

核數師之責任及酬金

本公司之外聘核數師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就其申報責任之聲明載於本年報第65至69頁之獨立核數師報告。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應付予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有關審核服務之酬金為232,000港元、檢閱中期報告為48,000港元及稅務服務酬金為37,000港元。

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

董事會持續負責確保本集團維持健全及有效的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的系統並檢討其有效性，以保障股東的投資及本集團的資產。本集團設立的風險管理及內控系統旨在識別及管理而非消除所有風險，為避免重大的失實陳述或損失作出合理而非絕對性的保證。為節省成本，本集團自身並無設立內部審計團隊，然而，董事會將每年檢討成立內部審計團隊的需要。因此，為履行責任，董事會委託審核委員會及聘任專業事務所作為獨立顧問，評估本集團的風險及檢討本集團包括財務、營運、投資報告及合規功能的內部監控制度。

內部審計報告

內部審計報告分別總結了內部監控的審查結果及主要的風險。內部審計主要包括審查本集團資料及文件，連同評估本集團的內部監控是否充足。內部審計所採用的工作方案包括詢問、觀察、文件審查及／或重新執行測試。本集團內控系統的發展有助防止未經授權使用或處置本集團的資產，維持準確財政數據的適當賬目記錄及確保符合所有相關的法例及規章。是次內部審計的審查，在所有的審查範圍內，並無發現任何重大缺陷。

風險管理的過程

本公司採用了業務風險模型進行風險評估。風險模型是一種風險評估框架，用以識別和理解業務風險類型，包括戰略風險、營運風險、財務風險和信息風險。通過與高級管理層及管理人員的訪談及進行有關的分析，確認主要風險。按照風險的定性和定量以評估其影響程度及可能性，並由此排列風險的優先次序，隨後根據控制設計指標進行評估，總結審計規定評級。根據風險評估的結果及與審核委員會的討論，三年內審計劃會按優先次序考慮的審計範圍而定立。根據風險評估報告，審核委員會就制定本公司未來的內審計劃向董事會提出推薦建議。董事會亦通過有關的風險評估報告及建議的內審計劃以作為風險管理及內審功能的一部分。

內部監控和風險管理的主要特點

本集團的內控系統包括清晰的管理結構、簡潔的報告架構、權限及報告制度以促進本集團管理有關業務運作時所產生的風險。本集團的風險管理和內控系統的特點主要包括管理層的操守、適當的職權劃分及記錄保存，以及其他的控制措施，包括有關的分析和對管理層的審批以協助監控本集團資產。

檢討內部監控和風險管理系統的有效性

透過與專業事務所的討論，董事會評估本集團有關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系統的有效性和充足性。董事會認為整體而言，本集團現有的內部監控系統充分並有效地控制及保障本集團資產，並有助防止違規行為及在重大方面保護本公司股東的利益。

內幕消息

本公司遵守了《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及相關分部以及上市規則，以制定有關處理及傳播內幕消息的內部監控及程序。為確保本公司所有員工都了解內幕消息的處理，本公司的披露政策載述指引及程序，以確保本公司的內幕消息能完整、正確和及時地傳播給公眾。除此之外，董事會負責審批有關消息的傳播。本公司亦已採取適當措施以確保敏感資料的機密性，並嚴格執行重要協議的保密條款。

董事會亦已訂立目標及政策以管理本集團面對的財務風險範圍，有關詳情已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6。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就綜合財務報表及企業管治承擔之責任

董事確認其負責編製綜合財務報表並確保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乃按法定規定及適用會計準則編製，以及其履行企業管治職能的責任。

公司秘書

公司秘書張海好女士為本公司全職僱員，符合上市規則第3.28及3.29條規定。公司秘書向行政總裁匯報，並支持董事會，確保董事會內資料得到良好交流，以及董事會政策及程序得到遵從，並就管治事項向董事會提供建議、協助就職事宜，以及監管董事之培訓及持續專業發展。彼於年內已接受不少於15小時之相關專業培訓。

股息政策

本公司已採納一項股息政策（「股息政策」），據此，本公司可向本公司股東宣派及分派股息，讓股東分佔本公司溢利及為本公司保留足夠儲備作未來增長之用。

董事會擁有絕對酌情權決定派付任何股息的建議，而任何末期股息之宣派均須經股東批准，方可作實。在建議派發任何股息時，董事會亦將考慮（其中包括）本集團之實際及預期財務表現、本集團目前及未來之營運及擴張計劃、本集團之流動資金狀況及資本需求以及董事會認為屬適當之任何其他因素。本公司能否派付股息亦須受上市規則之規定及百慕達、香港之所有相關適用法律、規則及規例以及本公司之公司細則規限。

董事會將持續檢討股息政策，並保留其唯一及絕對酌情權以隨時更新、修訂及／或修改股息政策。股息政策絕不會構成本公司須派付任何特定金額的股息之具法律約束力承諾，及／或令本公司有義務須隨時或不時宣派股息。

與股東及投資者溝通

董事會認為本公司的股東周年大會為股東與董事會交換意見的主要機會。董事會主席、執行董事以及審核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主席及／或其他成員以及外聘核數師均已出席本公司二零二一年股東周年大會，解答股東的提問。

二零二一年股東周年大會開始時已說明投票表決的詳細程序。二零二一年股東周年大會上每項實際獨立的事宜，均已由會議主席提呈為獨立決議案。二零二一年股東周年大會投票結果已按上市規則規定予以刊發。

除股東周年大會外，本公司建立多種渠道與股東溝通：

- 年報、中期報告及通函以印刷本寄發予股東並可於本公司及聯交所網站查閱；
- 本公司存續章程大綱及新公司細則等憲章文件的最新版本可於本公司網站查閱；及
- 本公司每月資產淨值公告透過本公司及聯交所網站發佈。

股東權利

本公司已採納股東通訊政策（「股東通訊政策」），其所載之條文旨在確保本公司股東及其他持份者均可隨時、平等及適時取得本公司之全面及容易理解的資料（包括其財務表現、戰略目標及計劃、重大發展、管治及風險概況），以令股東及其他持份者透過股東大會或以其他合適方式積極與本公司溝通。股東通訊政策之詳情可於本公司網站 www.ceig.hk 查閱。

股東召開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之程序

依據本公司之公司細則，股東特別大會可應股東根據公司法之要求召開。此外，根據公司法第74條規定於提請日期持有本公司繳足資本不少於十分之一且擁有本公司股東大會投票權的股東可要求董事召開特別股東大會。

提請股東須說明大會目的，且經提請股東簽署的提請須提交至本公司註冊辦事處或主要辦事處。董事須在提請日期起計二十一日內正式召開股東特別大會。倘董事未能於二十一日期間內召開股東特別大會，則提請股東或代表投票權總數一半以上的股東可召開大會。

企業管治報告

股東查詢

股東應向本公司股份過戶處／分處直接查詢其股權。彼等可向本公司的公司秘書查詢根據公司法及本公司之公司細則之下可提供的有關本公司的公開資料。此外，股東可隨時透過公司秘書作出書面查詢及提問，其聯絡詳情如下：

地址：香港灣仔港灣道25號海港中心18樓1805室

傳真：+852 3792 0618

電郵：enquiry@ceig.hk

於股東大會提出建議之程序

股東可以在相關股東大會前至少60天，呈交書面議案到本公司主要辦事處向董事會提出建議。該提呈議案應在屬提呈決議案的形式，並應符合下列條件：

- i. 明確載明事項並符合本公司之公司細則、公司法、適用法律、法規及上市規則；
- ii. 適用於本公司的業務，並遵守股東大會的所有相關要求；
- iii. 在擬議業務包括修訂本公司之公司細則的建議的情況下，提呈決議案應在完整文本和獲以下內容支持，包括但不限於：
 - 有關提呈決議案之本公司個人股東實益擁有的股份類別及總數；
 - 提呈決議案的原因及任何涉及提出建議的股東的權益或預期利益；及
 - 提議股東指出的裨益或壞處（如有）。

建議人士參選董事之程序

建議人士參選董事之程序可於本公司網站查閱。

憲章文件

於本年度內，本公司之憲章文件概無任何重大變動。

本公司存續章程大綱及新公司細則之最新版本可於本公司及聯交所網站查閱。

代表董事會

主席
孫博

香港，二零二二年三月二十五日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關於本報告

核心經濟投資集團有限公司（下文簡稱「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下文統稱「本集團」或「我們」）明白持份者日益關注本公司的環境、社會及管治（「環境、社會及管治」）表現。我們維持與主要持份者的關係，並透過股東周年大會等定期溝通渠道尋求彼等的意見。為更好地溝通及達致彼等的期望，我們欣然發佈此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本報告」）。於本報告中，我們呈報應對環境、社會及管治問題的政策、策略及表現。

報告範圍

本報告範圍涵蓋香港的辦公室營運，報告期間為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報告期間」、「二零二一年」）。

報告標準

本報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附錄27所載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指引（「香港交易所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指引」）之「不遵守就解釋」條文而編製。

於編製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的過程中，我們根據「重要性」、「量化」、「平衡」及「一致性」的報告原則概述了本公司在企業社會責任方面的表現。下表載列我們對該等報告原則之回應。

| 報告原則 | 描述 |
|------|----------------------------------|
| 重要性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中載有相對關鍵及重大的環境、社會及管治議題。 |
| 量化 | 以可計量的方式披露關鍵績效指標並對變動作出充分描述。 |
| 平衡 | 本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乃於公正的基礎上編製。 |
| 一致性 | 報告期間均採用相同的方法。 |

審閱及批准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確認，彼等有責任確保本報告的完整性，且就彼等所深知，本報告闡述了所有相關事宜，並公平呈報本集團的環境、社會及管治表現。董事會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二十五日審閱及批准本報告。

環境、社會及管治方針

董事會認為，完善的環境、社會及管治架構對本公司的可持續性及持續發展至關重要。本公司樂意肩負更多社會責任，惟務求於股東權益與社會利益之間取得平衡。

我們會繼續加強資料收集工作，以提升環境、社會及管治表現並於可持續發展方面披露更多相關資料。我們歡迎任何有關本報告及本公司在可持續發展方面表現的意見和建議。

管治架構

董事會乃本公司環境、社會及管治管理之最高決策機構。董事會對本公司的環境、社會及管治管理方針、策略、目標、風險及機遇進行監督。本公司管理層執行董事會所決定的環境、社會及管治策略及慣例，以及直接監察環境、社會及管治相關風險及內部控制。



於制定環境、社會及管治管理方針及策略時，董事會採用了基於風險的管理方法以評估、優先考慮及管理環境、社會及管治相關議題（包括檢討環境、社會及管治相關目標及指標）。董事會認為，將環境、社會及管治相關議題納入本公司的持續風險管理，將可提升管理環境、社會及管治相關議題以及本公司風險的成效及效率。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環境、社會及管治參與團隊由高級管理層及外部環境、社會及管治專家組成。其向董事會負責，主要職責如下：

- 協助董事會履行對本公司環境、社會及管治策略及方法的監督責任；
- 設立合適、可接受及可行的環境、社會及管治相關目標及指標；
- 與持份者溝通，徵求彼等對本公司環境、社會及管治風險及機遇的反饋意見；
- 釐定環境、社會及管治的優先事項，制定相應的目標及政策，並監測環境、社會及管治相關目標及指標的進展情況；及
- 評估及管理營運產生的環境、社會及管治風險，並逐步將環境、社會及管治考慮因素融入本公司的業務策略之中。

本公司營運及業務的環境、社會及管治相關方面主要由環境、社會及管治參與團隊管理。本公司通過與相關持份者的互動，及時規劃及調整政策及營運，以解決持份者參與過程中識別的重大議題。視乎持份者之性質，本公司可進行無形互動，亦可進行有形互動。環境、社會及管治參與團隊及時關注外部專業人員對持份者所關注重大議題趨勢進行的市場調研，隨後經考慮本公司的能力及資源後，採取適當的對策及行動。

持份者參與

對於本公司而言，持份者指對本公司業務有重大影響的團體及個人，或受本公司業務影響的團體及個人。持份者參與構成本公司業務管理的重要一環，可讓其審視潛在風險及商機。與持份者溝通有助本公司了解彼等的看法，並可使本公司的業務實踐更加配合彼等的需求及期望，以妥善整理不同持份者的意見。

我們的主要持份者包括投資者、僱員、供應商、政府及監管機構、自然環境及社會。根據對本公司所造成及所承受影響的重要性評估結果，我們歸納出一份主要持份者名單，並釐定彼等參與企業管治、管理及決策的深度及廣度。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 持份者 | 提出主題 | 與持份者的溝通、理解及回應 |
|---------|--|---|
| 投資者 | 企業管治； 業務策略及表現； 投資回報； 資料透明度； 本公司環境、社會及管治方面的相關風險； 投資及營運的可持續性； 管理層的能力及質素。 | 股東大會； 為投資者刊發財務報告或公告； 媒體及分析師； 由專業機構及公共媒體就環境、社會及管治相關問題的趨勢進行市場調查研究。 |
| 僱員 | 人道； 健康與安全； 職業發展； 勞工權利； 工作環境。 | 績效管理； 持續教育及專業培訓； 關注職業健康與安全； 年度考核； 由外部招聘專家定期進行市場調研。 |
| 供應商 | 環境及社會方面的表現； 產品／服務質量； 誠信； 本公司之核心價值觀及其公眾形象。 | 審慎挑選供應商； 訂立合約職責； 與供應商直接溝通我們的關注點。 |
| 政府及監管機構 | 遵守法律法規； 市場健康發展； 社會福利。 | 通信； 電話溝通； 監管文件； 學習監管機構發佈的相關研究及諮詢文件。 |
| 自然環境 | 實現綠色營運； 參加環境相關公眾活動； 綠色投資。 | 節能減排； 綠色公益活動。 |
| 社會 | 企業管治； 環境保護； 就業機會。 | 義工活動； 慈善捐贈。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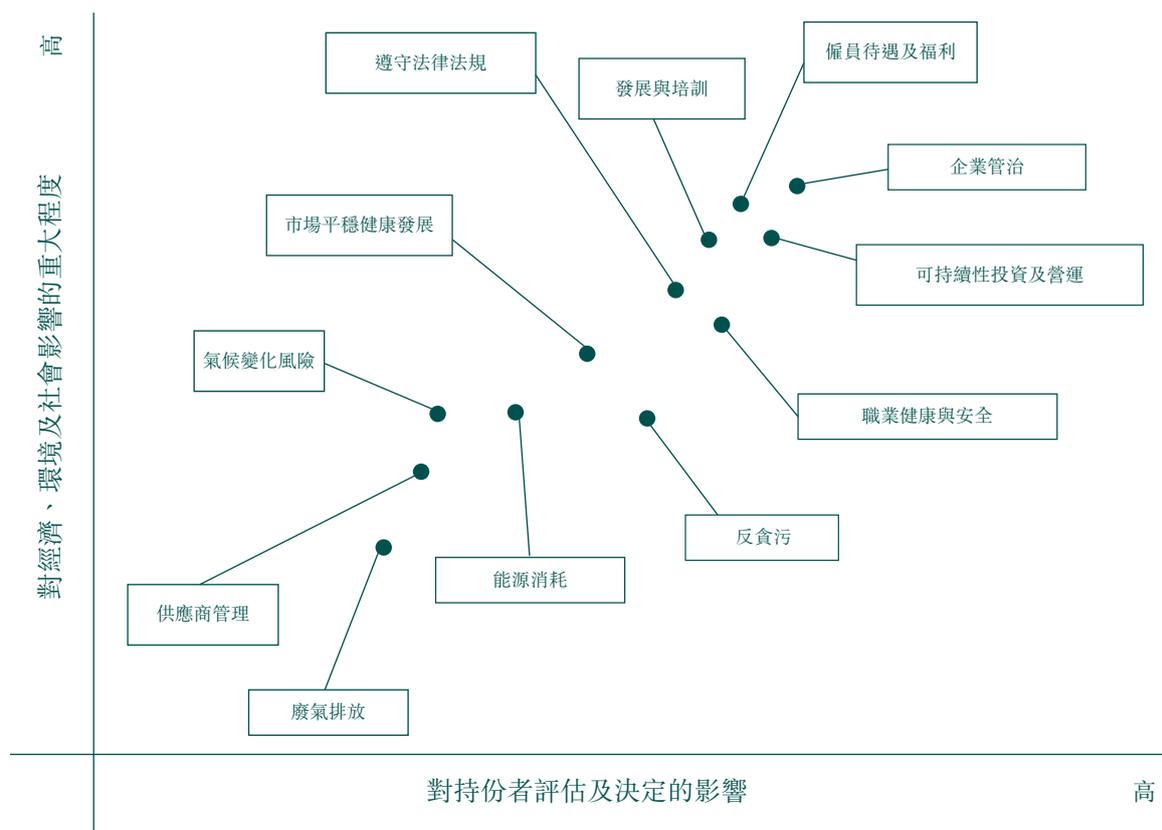
重要性評估

除完善的各持份者團體參與渠道外，我們已透過持份者參與程序完成重要性評估，其被認為與我們行業及營運相關的環境、社會及管治議題，包括以下步驟：

1. 識別潛在議題：參考香港交易所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指引，梳理出初步參考議題。
2. 持份者溝通：了解及分析持份者關注的議題。
3. 按議題重要性排序：基於溝通的結果，編製環境、社會及管治議題重大性排序。

我們相信最密切相關的可持續發展議題包括僱員待遇及福利、企業管治、可持續性發展投資、發展及培訓、遵守法律法規、職業健康與安全。額外重大可持續發展議題包括反貪污、市場平穩健康發展及氣候變化風險等。

重大可持續發展議題



目標及目的

為了提高環境、社會及管治管理的問責性及有效性，我們設立定量及定性的指向型目標及目的。下表載述我們的目標及目的。

| 相關持份者 | 年內目標及目的 | 重大議題的影響 |
|-------|---|---|
| 僱員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增加僱員培訓時數— 維持工作環境的安全及健康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發展及培訓— 職業健康與安全 |
| 環境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減少紙張使用— 減少用電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廢氣排放— 能源消耗 |
| 投資者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在投資決策過程中考慮環境、社會及管治相關風險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投資及營運的可持續性— 綠色投資 |
| 供應商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高度重視環境及社會層面的評估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有關環境及社會層面的表現 |

僱員

我們視僱員為寶貴資產。我們不斷致力吸引及挽留人才，並平衡節約需求與僱員福祉，旨在加強滿足感、忠誠度及人力資本投入。我們已制定人力資源政策，作為營運手冊的一部分，以根據相關法律及法規規管薪酬、罷免、招聘及晉升、工時、平等機會、多元化、反歧視以及其他福利待遇。僱員薪酬水平參考其資歷及表現並比較市場標準按表現基準每年進行檢討。

與僱員的關係

要保持業務可持續發展，僱員為本公司主要及最大的資產。我們非常重視僱員的意見，並提供各種溝通渠道，包括會議、電郵及信函，以便彼等可向本公司提供反饋。我們將就彼等的意見採取必要的跟進行動，以便維持高質量的管理。

此外，我們關注僱員的身心健康。因此，我們定期舉辦團隊午餐等活動，以保持員工之間的聯繫及支持工作與生活的平衡。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遵守僱傭法律及法規

於報告期間，本公司遵守香港勞工法例以及相關僱傭法律及法規，包括香港法例第485章《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為合資格僱員參與強制性公積金退休福利計劃）、香港法例第608章《最低工資條例》、香港法例第57章《僱傭條例》及香港法例第282章《僱員補償條例》。我們會定期檢討工時、假期、薪酬及其他僱傭慣例，確保遵守最新勞工法律及法規以及本公司經營所在市場的規範。於報告期間，並無發現與招聘、僱傭、福利待遇及反歧視相關法律法規的不合規事項。

健康與安全

我們的主要業務營運於預計並無重大健康與安全風險的辦公室環境下進行。為保護僱員健康，本公司已提供醫療保險計劃，以涵蓋員工的潛在疾病。我們亦重視個人衛生、辦公室的清潔和整齊，以確保全體員工有一個愉悅的工作環境。作為一間投資公司，本公司面對的安全類別風險較低，但可能發生員工滑倒、絆倒及摔倒等工傷事故。為保護我們的僱員免受因惡劣天氣導致的工傷及意外，我們在工作指引中訂明惡劣天氣工作安排。

本公司已通過各類設施解決我們的僱員的健康及安全需求，包括：

- 確保足夠的工作空間及走廊及茶水間等公共空間乾淨、整潔；
- 確保僱員所操作之設施須符合安全與健康準則；
- 取得專家的意見以識別營運中的健康及安全風險，並應採取相應的降低風險措施；
- 在辦公室維持充足的通風及照明系統；
- 在個人工作間提供可調整的座椅及設計適當的辦公桌；
- 進行消防演習及緊急疏散演習，以提升僱員防火意識及為僱員培訓應對緊急情況的適當知識及技能；及
- 禁止在工作場所吸煙及濫用酒精及藥物。

於報告期間，本公司已遵守所有相關法律法規，包括但不限於香港《職業安全及健康條例》。

於報告期間及過往三個年度，工作場所並無發生工作致死或工傷事故。概無任何僱員因工傷而損失工作日數。

應對2019冠狀病毒病的措施

由於2019冠狀病毒病疫情，本公司已制定一套保護其僱員的措施，程序如下：

- 每日為僱員提供口罩等個人防護裝備，以最大限度減少飛沫接觸，同時於辦公室內提供洗手液，滿足僱員的手部消毒需求；
- 要求員工及工人在辦公室及工作現場配戴外科口罩；
- 進入辦公室前必須進行檢測體溫；
- 要求員工及工人保持個人衛生，如有呼吸道感染症狀，應立即停止工作並應尋求醫療意見；
- 要求員工及工人於非必要情況下不得前往受2019冠狀病毒病嚴重影響的地區，自受影響地區返回的員工須隔離14天，並應填寫健康檢查表；
- 根據政府的指引及程序實施居家辦公安排；及
- 鼓勵僱員及董事以電話或虛擬會議參加會議。

解僱政策

針對僱員違反本公司規例或其表現持續低於可接受水平的情況，我們已建立一套終止彼等僱傭合約的程序。解僱的條款及條件已於本公司政策及程序中概述。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發展及培訓

本公司極其重視僱員的職業發展及質素。我們為僱員提供有效的培訓，並制定明確的晉升階梯，以確保僱員具備所需技能。

專業發展對於緊貼最新市場資訊及維持投資行業的技術競爭力至關重要。因此，我們鼓勵僱員積極參與持續專業培訓，並為彼等提供支持。此外，我們為僱員收集及派發最新的監管變動或市場資訊，以豐富彼等的知識。我們亦向相關僱員提供有關公司政策、程序、披露標準及責任的在職培訓。

於報告期間，本公司接受培訓僱員的百分比及每名僱員的平均培訓時數概述如下：

| 按性別及職級分類 | 獲培訓僱員的百分比 | | 平均培訓時數 (附註1) | |
|----------|-----------|------------|-----------------|-----------|
| | 二零二零年 | 二零二一年 | 二零二零年 | 二零二一年 |
| | 財政年度 | 財政年度 | 財政年度 | 財政年度 |
| 男性 | 100 | 100 | 2 | 3 |
| 女性 | 100 | 100 | 30 | 30 |
| 普通僱員 | 100 | 100 | 2 | 2 |
| 中級僱員 | 100 | 100 | 30 | 30 |
| 高級管理人員 | 100 | 100 | 2 | 3 |

附註1： 培訓包括內部培訓活動，例如閱讀資料。閱讀資料的培訓時數根據我們假定用於閱讀資料的一般時長計算。

於報告期間，每名僱員的平均培訓時數為7小時。

於報告期間，僱員培訓內容涵蓋投資及金融、財務報告，反貪污、反洗黑錢及上市規則合規事宜及估值。

平等機會與反歧視

我們相信文化及個人多元化能培育創新並提高工作效能。因此，我們大力倡導文化多樣性，重視及尊重個人差異。我們旨在透過採納非歧視性的招聘及僱用慣例營造共融的工作環境，秉持不因個人特徵（包括但不限於性別、懷孕、婚姻狀況、殘疾、家庭狀況及種族）而受到不良待遇的原則。對所有合資格僱員提供平等的僱用、培訓及職業發展的機會，藉由富有經驗的人員以客觀標準評估僱員。

透過採取上述措施，我們在所有重大方面遵守香港平等機會委員會頒佈的下列條例及有關常規守則：《性別歧視條例》（香港法例第480章）、《殘疾歧視條例》（香港法例第487章）、《家庭崗位歧視條例》（香港法例第527章）及《種族歧視條例》（香港法例第602章）。於報告期間，我們並不知悉任何涉及薪酬及解僱、招聘及晉升、工作時數、假期、平等機會、多元化、反歧視以及其他福利待遇的違規行為。

防止使用童工及強制勞工

本公司完全認同聘用童工及強制勞工乃違反基本人權及國際勞工公約，並對社會及經濟的可持續發展構成威脅。

本公司嚴格遵守《僱用兒童規例》等相關法律法規，禁止使用童工。我們通過在工作開始前驗明新僱員的身份以確保並無僱用童工。一旦發現持有偽造身份證明文件或提供虛假個人資料或工作經歷的事件，將會根據本公司政策的相關規定進行處理。產生不利影響的嚴重個案將根據相關法律規定進行處理。強制勞工亦受到嚴格禁止，我們的任何業務及服務均不容許僱員涉及不可接受的危險及／或危害性工作、體罰、虐待、奴役、奴工或販運。

我們的營運中出現使用童工及強制勞工問題的風險極微。於作出投資前，本公司將盡最大努力對投資目標營運中關於童工及強制勞工的相關風險進行評估。

於報告期間，本公司嚴格遵守僱傭條例，並遵循當地政府的相關法律法規並無僱用任何童工或強制勞工。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僱傭情況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共有12名（二零二零年：12名）僱員，均在香港。

| 僱員結構 | 勞工人數 | | 流失率 (附註) |
|--------------|---------------|---------------|-------------|
| | 二零二零年 財政年度 | 二零二一年 財政年度 | |
| 按性別 | | | |
| 男性 | 10 | 9 | 30% |
| 女性 | 2 | 3 | 無 |
| 按僱傭類型 | | | |
| 全職 | 12 | 12 | 25% |
| 兼職 | 無 | 無 | 無 |
| 按級別 | | | |
| 普通 | 1 | 1 | 100% |
| 中級 | 2 | 2 | 無 |
| 高級管理人員 | 9 | 9 | 22.2% |
| 按年齡 | | | |
| 30至50歲 | 11 | 11 | 9.1% |
| 50歲及以上 | 1 | 1 | 200% |
| 按地區 | | | |
| 香港 | 12 | 12 | 25% |
| 其他 | 無 | 無 | 無 |

附註： 流失率乃按於年內離職的僱員總數除以年初僱員總數計算。

本公司致力維持僱員流失率於可接受水平，以及幫助本集團以更有效的方式積累專業知識和經驗。於報告期間，本集團的僱員流失率約為25%。

投資者

可持續投資策略

本公司相信，有效管理環境、社會及管治問題是維持業務及促進公司長遠發展的關鍵元素。作為負責任的投資者，我們看重擁有強勁未來前景的公司。因此，我們制定投資原則，以投資於擁有強大管理、利潤增長潛力、專業水平高、研發實力強及長遠發展前景的公司。我們認為一間公司的環境、社會及管治表現可決定其於信息透明度、減少污染的環保意識、節約資源、於社區貢獻的社會責任感及與主要持份者互動方面的長遠發展。

此外，我們有義務保障股東投資。我們投資於多元化組合及實施等級制度，於採取任何交易行動之前確保有關投資符合投資目標。我們的僱員應嚴格遵守內部管理及監控指引（操作）作出投資決策。

私隱保護

我們對公司私隱（如投資計劃及任何價格敏感資料）高度保密。本公司嚴格遵守上市規則、證券及期貨條例以及其他與內幕消息披露有關的監管規定。我們已制定政策確保潛在內幕消息的保密及於必要時及時作出披露。所有僱員均不得披露任何未經發佈的內幕消息，並嚴格遵循內幕消息處理政策。

於報告期間，概無出現有關資料丟失的問題。

供應鏈管理

本公司重視與供應商發展及維持長遠關係，冀望與彼等形成長期合作夥伴關係。

本公司通過選擇可靠的供應商及服務供應商以支持業務營運，及承諾致力透過對社會負責態度與供應商進行業務往來以達到道德期望。在選擇合資格供應商時，本公司會以該供應商的聲譽、良好企業標準追蹤記錄、專長及能力作考量條件，及在訂立協議前應得到適當管理層審批。該程序用以支持運作效率、職權分工及作出最好決定為目標。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供應商評估

下表於四個層面概述我們的評估。就主要供應商而言，除一般評估外，我們於委聘供應商時基於該四個層面進行評估。我們將定期從該四個方面進行審查評估主要供應商。評估審閱包括搜尋新聞及閱讀公開披露的環境、社會及管治相關數據及政策以及其他適用資料。

由於我們對供應商制定環境、社會及管治相關決策的影響力有限，故我們為推廣環保產品或服務可採取的措施為終止使用未通過我們評估的供應商的產品或服務，並就我們的關注事項向該等供應商提供反饋及意見（如有溝通渠道）。

| 定性 | 定量 | 環境 | 社會 |
|--------|-----------|--------------|---------------|
| — 聲譽 | — 初始及維護成本 | — 能源消耗 | — 對社會及慈善事業的貢獻 |
| — 技術支持 | — 能力 | — 廢氣排放物及廢物管理 | — 人權 |
| — 表現 | — 回報 | — 可循環利用材料 | — 勞動實踐 |
| — 管理背景 | — 定期交付 | | — 市場發展 |

按地區劃分的供應商：

| 地區 | 數量 (附註1) | | 受評估供應商數量 (附註2) | |
|----|----------|-------|----------------|-------|
| | 二零二零年 | 二零二一年 | 二零二零年 | 二零二一年 |
| | 財政年度 | 財政年度 | 財政年度 | 財政年度 |
| 香港 | 11 | 11 | 6 | 4 |
| 中國 | 2 | 2 | 無 | 無 |
| 總計 | 13 | 13 | 6 | 4 |

附註1： 我們於計算中僅包括對我們營運有重大影響的主要供應商。

附註2： 該等評估對現時供應商進行。

於報告期間，我們的主要供應商包括銀行、證券經紀、保險、審計、印刷及其他專業服務供應商。其他包括辦公室設備、電腦及軟件供應商。

產品責任

本公司為辦公室營運業務，因其業務性質而不會被視為有產品責任相關的重大環境及社會風險。因此，香港交易所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指引中所載與此相關的披露並不適用於本公司。

道德企業

反貪腐

本公司秉持商業道德及企業倫理，絕不容忍任何形式的貪腐及欺詐行為。誠如我們的「宴請政策」所載，除非獲得事先批准，否則僱員不得接受被投資公司或潛在公司的任何利益及報酬。倘發現任何疑似貪污行為，將會採取法律行動。所有僱員應遵從「利益衝突政策」，匯報及申報與潛在被投資公司之間的利益衝突，以避免作出偏向性投資。

於報告期間，董事及僱員的反貪腐培訓乃通過內部培訓及提供閱讀資料開展。

於報告期間，本公司並無收到任何違反貪污、賄賂、勒索、欺詐及洗黑錢相關法律法規的個案。

舉報制度

我們強調員工的專業行為，並在行為守則中設定了明確的不當行為。倘發現任何類型的不當行為，將採取諸如罷免等紀律處分。對於關注工作場所舞弊行為者，我們已建立舉報制度並制定政策以提供有效的舉報渠道。審核委員會將嚴肅調查各項舉報，並於必要時對整個流程高度保密。於報告期間，我們並無收到報告個案。

社區投資

本公司一直相信回饋本公司所屬的社區至關重要。本公司正在研究可貢獻社區及擴展本公司就慈善工作上努力的方法。本公司不單致力以企業公民的身份以履行本公司義務，亦同時促進本公司員工參與不同的社區慈善活動，讓本公司能夠貢獻社區及對有需要人士提供更多援助。展望未來，本公司會致力發揮其作為社會榜樣的影響力，以更好地承擔環境保護的責任及透過關注人性及社會責任而建立良好的信譽。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本公司仍在考慮及甄選社區投資的重點貢獻領域，故本公司於報告期間並無重點貢獻領域。於報告期間，本公司並無向重點領域貢獻資源。未來報告期間的目標為釐定重點領域並針對性增加向重點領域分配資源。

本公司相信服務社區的最佳方式之一為透過其投資組合帶來積極影響。為創造令社區及持份者共享之價值，本公司將繼續於甄選未來投資項目時考慮環境、社會及管治因素。

環境

本公司主要從事投資及買賣上市及非上市證券，其日常業務營運於辦公室進行，對能源、水及其他資源的消耗較少。儘管環境影響甚微，本公司明白保護環境的社會責任，並努力採取必要措施減輕其業務對環境的影響。

於報告期間，本公司並不知悉任何嚴重違反相關環境法律法規的情況。

能源效益及碳排放控制

本公司致力於業務營運過程中節約能源及減少碳排放。本公司直接的溫室氣體（「溫室氣體」）排放較少。本公司的碳足跡包括辦公室設備用電的間接排放。由於我們的業務性質使然，我們的營運並無產生任何氮氧化物、硫氧化物及呼吸懸浮顆粒。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於報告期間，本公司產生約4.83噸（二零二零年：8.53噸）碳當量排放。於溫室氣體排放總量中，間接用電佔最大比例。於報告期間，由於無出行及在家辦公的安排令辦公室用電下降，溫室氣體排放量顯著減少。

| 排放 | 來源 | 單位 | 二零二零年 財政年度 | 二零二一年 財政年度 |
|------------------------|---------|-----------------------------------|------------------|-------------------------------|
| 直接排放（範圍1） | 不適用 | 噸二氧化碳當量 | 不適用 | 不適用 |
| 能源間接排放（範圍2） 密度（附註2） | 購電（附註3） | 噸二氧化碳當量 噸二氧化碳當量 ／全職僱員 人數 | 8.16 0.68 | 4.47 0.37 |
| 其他間接排放（範圍3） 密度（附註2） | 飛機出行及廢紙 | 噸二氧化碳當量 噸二氧化碳當量 ／全職僱員 人數 | 0.37 0.03 | 0.36 0.03 |
| 溫室氣體排放總量 （範圍1、2及3） | | | 8.53 | 4.83 |
| 用電 密度（附註2） | | 千瓦時 千瓦時／全職 僱員人數 | 10,206 850.50 | 6,295 524.58 |
| 用紙 密度（附註2） | | 公斤 公斤／全職 僱員人數 | 76 6.33 | 75.69 6.31 |

附註1： 碳排放量的計算乃參考聯交所發佈的「環境關鍵績效指標報告指南」及電力供應商發佈的排放係數。

附註2： 所呈列密度數據乃除以核心業務之全職僱員（「全職僱員」）總數。

附註3： 由港燈供應的電力的排放係數為每單位0.71公斤二氧化碳。

附註4： 廢紙根據報告期間的使用量計算，因為廢紙最終會於堆填區處理。

資源使用

辦公室營運不可避免地使用紙張。我們透過鼓勵僱員採取雙面打印、重複使用單面紙張及由持牌回收商回收廢紙，以盡力節約稀缺資源。在日常營運過程中，本公司於茶水間及洗手間的水龍頭消耗水資源。儘管消耗量較少，我們實施精準檢查水管滲漏等措施以負責任的方式用水。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能源

電力為本公司之主要間接能源消耗，於日常業務營運中，通過在辦公室使用室內照明、空調及因辦公室的運作而消耗。

本公司的目標為於可行情況下，尋找內部翻新及重新部署資產的機會以最大程度延長電腦設備的使用壽命。根據最新的業務發展情況，依賴電腦設備及軟件經營業務的趨勢愈加明顯。於設計我們電腦設備的更換計劃時，我們考慮能源效率及穩定性之裨益，以減少對自然環境的負面影響並提高營運的可持續性。

根據我們秉持的政策，辦公室的空調溫度會保持在攝氏25度，所採用的硬件設備須有節能標識。此外，我們建議員工在不使用時關掉辦公設備，減少待機時間，並在附近無人時關掉空調及照明燈。

於報告期間，本公司用電量為6,295千瓦時（二零二零年：10,206千瓦時），每位員工的能源密度為524.58千瓦時（二零二零年：850.50千瓦時）。

水

有關用水情況，本公司於香港的辦公室為我們直接耗水量的主要來源，而由於員工人數有限，以及本公司之業務性質，耗水量可被視作不重大。

本公司於辦公室消耗的水來自建築內的集中供水及衛生系統。本公司的用水成本已包含在每月的物業管理費中，而由於物業管理並無單獨計量每個租戶的用水量，故無法收集相關數據。為減少不必要的耗水量，我們鼓勵及提醒員工珍惜用水，在使用洗手間及茶水間後應關掉水龍頭，以珍惜用水。

我們的用水由政府供水公司供應，並無獲取合適水源方面的問題。

包裝材料

本公司不需使用包裝材料，亦無包裝材料之相關業務。因此，於報告期間概無消耗包裝材料。

有害廢物及無害廢物

本公司的業務活動並不產生任何有害廢物，在營運過程中亦不會對環境及天然資源造成任何直接及重大的影響。

所產生的主要無害廢物來自列印。本公司管理層認為廢紙所造成的無害廢物影響微乎其微。於報告期間，用紙量為75.69公斤（二零二零年：76公斤），共計15,139張紙（二零二零年：15,316張）。

作為減少所產生廢物量的方法，我們致力於謹遵4R原則，實施各種各樣的措施。我們一貫鼓勵員工重用信封、文件夾、資料卡及其他文儀。我們購買筆芯而非新筆，我們的辦事處使用可充電電池而非一次性電池。透過採納綠色採購常規，我們總是優先購買由回收材料製成且包裝極簡的消耗品。我們亦鼓勵僱員重用材料，以最大限度地減少需要填埋處理的棄置廢物量。

排放及資源使用目標

由於本集團的排放乃用電、用紙及差旅等造成的間接排放，因此排放目標設定為對該等間接排放源的定向改進。為達成目標，本集團致力採取其他措施解決資源使用問題，旨在維持或減少能源消耗密度。相應措施如下：

- 在不使用時關閉辦公室設備及電器；
- 使用節能照明；
- 優化空調系統的溫度控制；
- 定期更換能效低的電腦和電力；
- 在有空調的區域安裝百葉窗以減少太陽熱量，從而降低所需的空調強度；
- 鼓勵雙面打印；
- 循環再用紙張；
- 非必需項目應以電子格式使用，而非列印；
- 任何不再使用的文件均應銷毀並回收；
- 本公司耗水量極少，並鼓勵員工節約用水；及
- 盡可能安排電話會議而非面對面的會議。

本公司致力於維持上述措施，同時繼續探索其他生態友好舉措。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環境及天然資源

隨著人們對企業責任的期待提高，本公司視可持續發展為可創造長期價值的業務方針，為此盡力控制排放並記錄資源消耗量。本公司的業務性質及營運主要在室內進行，業務亦無涉及受相關環保法律及法規監管的生產相關空氣、水體及陸地污染，故本公司的業務對環境及天然資源的影響相對較低。

氣候變化風險

氣候變化逐漸受到社會的關注。本公司體察氣候變化對其業務的影響，故致力於紓解氣候變化的影響。

我們就氣候變化對我們構成的風險分析如下：

物理性風險

急性風險 (附註1)

慢性風險 (附註2)

極端天氣風險與日俱增，其可能影響建築地基、損壞公用事業線纜、造成暴雨引致雨水滲透風險及引發風暴潮，以及造成本公司無法營運的風險。

長期而言，極端天氣可能導致降水模式改變，令主要營業地點香港的供水不穩定。生活質素可能降低，導致香港工作環境吸引力降低，令覓得商業精英的機率降低。

極端天氣可能導致通信發生直接及間接風險而受到損害以及造成電腦故障。網絡不穩定將使我們的主要業務活動（即證券買賣及投資）面臨風險。

長期而言，保養成本及保險成本可能因氣候變化風險提高而上漲。本公司的財務表現可能受累於上漲的成本。

風暴潮及暴雨等極端天氣可能導致樹木受損，並對我們僱員的安全構成即時危險。

長期而言，氣候變化可能引起慢性健康狀況改變。例如，溫度升高可能導致傳染病傳播模式變化或熱應力風險升高。

可解決急性風險的方法是密切監察極端天氣及為僱員做好惡劣天氣下的安全工作安排。於本公司辦事處受到極端天氣損害的情況下，居家辦公安排可減輕無法營運的風險。

本公司將定期提高僱員對氣溫波動引致的健康問題風險及傳染病風險的認知度。目前，本公司所面臨的慢性風險不大。然而，本公司將密切監察相關風險及制定控制措施，如在有關地點面臨較低程度的慢性風險時，如有必要，則更改營運地點。同時，本公司未來將竭力減少排放及加大綠色投資比例，以對解決氣候變化風險作出可能微乎其微但具有意義的貢獻。

轉型風險（附註3）

風險詳情

| | |
|---------|---|
| 聲譽風險 | 儘管本公司的業務活動為投資，但所作投資的環境、社會及管治績效將影響本公司的聲譽。例如，倘有關投資出現環境污染及高碳生產，本公司的聲譽亦將受損。 |
| 政策及法律風險 | 法律及法規預期會因環境、社會及管治相關披露要求提高而更改。例如，本公司預期會就監察本公司所作投資的環境、社會及管治相關績效而招致更高的法律成本。未能披露或披露不正確可能導致本公司面臨較高的法律風險。 |
| 市場風險 | 本公司所作投資的營運市場可能因氣候變化而受到影響。例如，若干商品的供需可能變動，對本公司所作投資的營運構成影響。 |

本公司將於本公司的風險評估過程中加強對環境、社會及管治相關風險的分析，作為對轉型風險的控制及應對。投資風險應包括環境、社會及管治相關風險分析，以得出投資組合回報的經調整風險。透過對投資背景及其管理在環境、社會及管治相關方面而非只是財務方面的聲譽進行初步分析及隨後監控，聲譽風險可得到解決。政策及法律風險的解決之道是定期收集環境、社會及管治相關資料及環境、社會及管治相關方面投資的本地法律及法規。市場風險的解決方法是透過定期分析我們投資的環境、社會及管治相關風險，以得出就可接受及適合的環境、社會及管治相關風險作出調整的投資組合。

據香港交易所的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編製指引，有關附註說明如下：

附註1：急性的物理性風險指事件驅動型風險，包括超強颱風、洪災、極端氣溫波動等極端天氣事件的嚴重度上升。

附註2：慢性的物理性風險指可能導致海平面上升或持續熱浪的氣候模式長期轉變，如持續高溫。

附註3：轉型為低碳經濟可能引起為應對氣候變化相關紓解及適應要求而出現的大量政策、法律、技術及市場變動。視乎該等變動的性質、速度及側重點而定，轉型風險可能對各類公司造成不同程度的財務及聲譽風險。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香港交易所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指引索引

| A. 環境 | 描述 | 參考章節 |
|-----------------------|---|------------|
| 層面A1： 排放物 | 一般披露 有關廢氣及溫室氣體排放、向水及土地的排 污、有害及無害廢棄物的產生的： (a) 政策；及 (b) 遵守對發行人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 及規例的資料。 | 環境 |
| 關鍵績效指標A1.1 | 排放物種類及相關排放數據。 | 能源效益及碳排放控制 |
| 關鍵績效指標A1.2 | 直接（範疇1）及能量間接（範疇2）溫室氣體 排放量（以噸計算）及（如適用）密度（如每 單位產量、每項設施）。 | 能源效益及碳排放控制 |
| 關鍵績效指標A1.3 | 所產生有害廢棄物總量（以噸計算）及（如 適用）密度（如每單位產量、每項設施）。 | 有害廢物及無害廢物 |
| 關鍵績效指標A1.4 | 所產生無害廢棄物總量（以噸計算）及（如 適用）密度（如每單位產量、每項設施）。 | 有害廢物及無害廢物 |
| 關鍵績效指標A1.5 | 描述設立排放目標及採取實現目標的措施。 | 排放及資源使用目標 |
| 關鍵績效指標A1.6 | 描述如何處理有害及無害廢棄物，及描述設 立減少目標及採取實現目標的措施。 | 有害廢物及無害廢物 |
| 層面A2： 資源使用 | 一般披露 有效使用資源（包括能源、水及其他原材料） 的政策。 | 資源使用 |

| A. 環境 | 描述 | 參考章節 |
|---------------------------|---|-----------------|
| 關鍵績效指標 A2.1 | 按類型劃分的直接及／或間接能源（如電、氣或油）總耗量（以千個千瓦時計算）及密度（如每單位產量、每項設施）。 | 能源 |
| 關鍵績效指標 A2.2 | 用水總量及密度（如每單位產量、每項設施）。 | 水 |
| 關鍵績效指標 A2.3 | 描述所訂立的能源使用效益目標及為達到這些目標所採取的步驟。 | 能源 排放及資源使用目標 |
| 關鍵績效指標 A2.4 | 描述求取適用水源上的任何問題、訂立的用水效益目標及採取實現有關目標的步驟。 | 水 排放及資源使用目標 |
| 關鍵績效指標 A2.5 | 製成品所用包裝材料的總量（以噸計算）及（如適用）每生產單位佔量。 | 包裝材料 |
| 層面 A3： 環境及天然資源 | 一般披露 減低發行人對環境及天然資源造成重大影響的政策。 | 環境及天然資源 |
| 關鍵績效指標 A3.1 | 描述業務活動對環境及天然資源的重大影響及已採取管理有關影響的行動。 | 環境及天然資源 |
| 層面 A4： 氣候變化 | 一般披露 識別及應對已經及可能會對發行人產生影響的重大氣候相關事宜的政策。 | 氣候變化風險 |
| 關鍵績效指標 A4.1 | 描述已經及可能會對發行人產生影響的重大氣候相關事宜，及已採取應對有關事宜的行動。 | 氣候變化風險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 B. 社會 | 描述 | 參考章節 |
|----------------|--|-------------------------|
| 層面B1： 僱傭 | 一般披露 | 僱員 |
| | 有關補償及解僱、招聘及晉升、工作時間、假期、平等機會、多元化、反歧視以及其他待遇及福利的： (a) 政策；及 (b) 遵守對發行人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規例的資料。 | |
| 關鍵績效指標B1.1 | 按性別、僱傭類型、年齡組別及地區劃分的僱員總數。 | 僱傭情況 |
| 關鍵績效指標B1.2 | 按性別、年齡組別及地區劃分的僱員流失比率。 | 僱傭情況 |
| 層面B2： 健康與安全 | 一般披露 | 健康與安全 |
| | 有關提供安全工作環境及保障僱員避免職業性危害的： (a) 政策；及 (b) 遵守對發行人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規例的資料。 | |
| 關鍵績效指標B2.1 | 於過去三年（包括報告年度）各年度因工作關係而死亡的人數及比率。 | 健康與安全 |
| 關鍵績效指標B2.2 | 因工傷損失的工作日數。 | 健康與安全 |
| 關鍵績效指標B2.3 | 描述所採納的職業健康與安全措施，以及相關執行及監察方法。 | 健康與安全 應對2019冠狀病毒病的措施 |

| B. 社會 | 描述 | 參考章節 |
|----------------|---------------------------------|-------------|
| 層面B3： 發展及培訓 | 一般披露 | 發展及培訓 |
| | 有關提升僱員履行工作職責的知識及技能的政策。描述培訓活動。 | |
| 關鍵績效指標B3.1 | 按性別及僱員類別劃分的受訓僱員百分比（如高級管理、中級管理）。 | 發展及培訓 |
| 關鍵績效指標B3.2 | 按性別及僱員類別劃分，每名僱員完成受訓的平均時數。 | 發展及培訓 |
| 層面B4： 勞工準則 | 一般披露 | 遵守僱傭法律及法規 |
| | 有關防止童工及強制勞工的： | |
| | (a) 政策；及 | |
| | (b) 遵守對發行人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法規的資料。 | |
| 關鍵績效指標B4.1 | 描述檢討招聘慣例的措施以避免童工及強制勞工。 | 防止使用童工及強制勞工 |
| 關鍵績效指標B4.2 | 描述在發現違規情況時消除有關情況所採取的步驟。 | 防止使用童工及強制勞工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 B. 社會 | 描述 | 參考章節 |
|------------------------|---|-------|
| 層面B5： 供應鏈管理 | 一般披露 | 供應鏈管理 |
| | 有關管理供應鏈的環境及社會風險政策。 | |
| 關鍵績效指標B5.1 | 按地區劃分的供應商數目。 | 供應鏈管理 |
| 關鍵績效指標B5.2 | 描述有關聘用供應商的慣例，向其執行有關慣例的供應商數目、以及有關慣例的執行及監察方法。 | 供應鏈管理 |
| 關鍵績效指標B5.3 | 描述有關識別供應鏈每個環節的環境及社會風險的慣例，以及相關執行及監察方法。 | 供應鏈管理 |
| 關鍵績效指標B5.4 | 描述在揀選供應商時推動促使多用環保產品及服務的慣例，以及相關執行及監察方法。 | 供應鏈管理 |
| 層面B6： 產品責任 | 一般披露 | 產品責任 |
| | 有關所提供產品和服務的健康與安全、廣告、標籤及私隱事宜以及補救方法的： | |
| | (a) 政策；及 | |
| | (b) 遵守對發行人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法規的資料。 | |
| 關鍵績效指標B6.1 | 已售或已運送產品總數中因安全與健康理由而須回收的百分比。 | 不適用 |
| 關鍵績效指標B6.2 | 接獲關於產品及服務的投訴數目以及應對方法。 | 不適用 |
| 關鍵績效指標B6.3 | 描述與維護及保障知識產權有關的慣例。 | 不適用 |
| 關鍵績效指標B6.4 | 描述質素檢定過程及產品回收程序。 | 不適用 |
| 關鍵績效指標B6.5 | 描述消費者資料保障及私隱政策，以及相關執行及監察方法。 | 不適用 |

| B. 社會 | 描述 | 參考章節 |
|-----------------------|--|------|
| 層面B7： 反貪污 | <p>一般披露</p> <p>有關防止賄賂、勒索、欺詐及洗黑錢的：</p> <p>(a) 政策；及</p> <p>(b) 遵守對發行人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法規的資料。</p> | 反貪腐 |
| 關鍵績效指標B7.1 | 於報告期內對發行人或其僱員提出並已審結的貪污訴訟案件的數目及訴訟結果。 | 反貪腐 |
| 關鍵績效指標B7.2 | 描述防範措施及舉報程序，以及相關執行及監察方法。 | 舉報制度 |
| 關鍵績效指標B7.3 | 描述向董事及員工提供的反貪污培訓。 | 反貪腐 |
| 層面B8： 社區投資 | <p>一般披露</p> <p>有關以社區參與來了解發行人營運所在社區需要和確保其業務活動會考慮社區利益的政策。</p> | 社區投資 |
| 關鍵績效指標B8.1 | 專注貢獻範疇（如教育、環境事宜、勞工需求、健康、文化、體育）。 | 社區投資 |
| 關鍵績效指標B8.2 | 在專注範疇所動用資源（如金錢或時間）。 | 社區投資 |

獨立核數師報告



Tel : +852 2218 8288
Fax: +852 2815 2239
www.bdo.com.hk

25th Floor Wing On Centre
111 Connaught Road Central
Hong Kong

電話 : +852 2218 8288
傳真 : +852 2815 2239
www.bdo.com.hk

香港干諾道中111號
永安中心25樓

致核心經濟投資集團有限公司全體股東
(於百慕達存續的有限公司)

意見

吾等已審核列載於第70至120頁核心經濟投資集團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貴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其包括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及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包括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吾等認為,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真實和公平地反映 貴集團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綜合財務狀況及其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表現及其綜合現金流量,並已按照香港公司條例之披露規定妥為編製。

意見基準

吾等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吾等就該等準則承擔的責任在本報告「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一節中進一步闡述。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的《專業會計師道德守則》(「守則」),吾等獨立於 貴集團,並已履行守則中的其他職業道德責任。吾等相信,吾等所獲得的審計憑證能充足及適當地為吾等的意見提供基礎。

關鍵審計事項

關鍵審計事項是根據吾等的專業判斷，對本期間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最為重要的事項。這些事項是在吾等審計整體綜合財務報表及出具意見時進行處理的，且吾等不會對這些事項提供單獨的意見。

物業、機器及設備以及使用權資產減值

請參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5。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物業、機器及設備以及使用權資產之賬面值分別為約535,522港元及2,409,992港元。

貴集團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錄得虧損，且由於2019冠狀病毒病的持續時長及嚴重性仍不確定及其產生的相關經濟影響，管理層將該等因素視為減值指標。管理層對物業、機器及設備以及使用權資產進行減值評估，使用公平值減出售成本計量可收回金額。管理層認為，可收回金額高於其賬面值，故毋須計提減值撥備。

吾等將評估物業、機器及設備以及使用權資產的減值視為關鍵審計事項，原因是管理層擬備的減值評估包含若干判斷及主觀假設，可能存在錯誤或潛在管理層偏頗。

吾等評估物業、機器及設備以及使用權資產減值的審計程序包括：

- 比較於報告日期本集團資產淨值的賬面值及其市值，以識別任何減值指標；
- 參照二級市場價值檢討管理層對公平值減出售成本之評估；
- 核實管理層於得出物業、機器及設備之公平值時所採用的外部來源數據；
- 檢查管理層計算公平值減出售成本的算術準確性；及
- 參考現行會計準則的規定，評估綜合財務報表中有關物業、機器及設備以及使用權資產減值評估之披露。

獨立核數師報告

年報內的其他資料

貴公司董事須對其他資料負責。其他資料包括 貴公司年報內的資料（惟不包括綜合財務報表及吾等就此發出的核數師報告）。

吾等對綜合財務報表的意見並不涵蓋其他資料，吾等亦不對其他資料發表任何形式的鑒證結論。

就吾等審計綜合財務報表而言，吾等的責任是閱讀其他資料，在此過程中，考慮其他資料是否與綜合財務報表或吾等在審計過程中所了解的情況有重大抵觸，或者似乎有重大錯誤陳述。倘基於吾等已執行的工作，吾等認為其他資料有重大錯誤陳述，吾等需要報告該事實。在這方面，吾等沒有任何報告。

董事就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之披露規定編製真實而中肯的綜合財務報表，並對其認為為使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所必需的內部控制負責。

在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時， 貴公司董事負責評估 貴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並在適當情況下披露與持續經營有關的事項，以及使用持續經營為會計基礎，除非 貴公司董事有意將 貴集團清盤或停止經營，或別無其他實際的替代方案。

董事亦負責監督 貴集團財務報告過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協助董事履行彼等在這方面的責任。

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

吾等的目標，是對綜合財務報表整體是否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取得合理保證，並出具包括吾等意見的核數師報告。吾等僅根據一九八一年百慕達公司法第90章節向閣下（作為整體）報告意見，除此之外本報告別無其他目的。吾等不會就本報告的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負上或承擔任何責任。

合理保證是高水平的保證，但不能保證按《香港審計準則》進行的審計在某一重大錯誤陳述存在時總能發現。錯誤陳述可以由欺詐或錯誤引起，如果合理預期它們個別或匯總起來可能影響使用者基於該等綜合財務報表所作出的經濟決定，則有關的錯誤陳述可被視作重大。

在根據《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的過程中，吾等運用了專業判斷，保持了專業懷疑態度。吾等亦：

- 識別和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綜合財務報表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設計及執行審計程序以應對這些風險，以及取得充足和適當的審計憑證，作為吾等意見的基礎。由於欺詐可能涉及串謀、偽造、蓄意遺漏、虛假陳述，或凌駕於內部控制之上，因此未能發現因欺詐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較因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為高。
- 了解與審計相關的內部控制，以設計適當的審計程序，但目的並非對貴集團內部控制的有效性發表意見。
- 評價董事所採用會計政策的恰當性及作出會計估計和相關披露資料的合理性。
- 對董事採用持續經營會計基礎的恰當性作出結論。根據所得的審計憑證，決定是否存在與事件或情況有關的重大不確定性，而可能對貴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構成重大疑慮。如果吾等認為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有必要在核數師報告中提請使用者注意綜合財務報表中的相關披露。假若有關的披露資料不足，則吾等應當發表非無保留意見。吾等的結論是基於截至核數師報告日止所取得的審計憑證。然而，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貴集團不能繼續持續經營。
- 評價綜合財務報表的整體呈列方式、結構和內容，包括披露資料，以及綜合財務報表是否中肯反映相關交易和事項。

獨立核數師報告

- 就 貴集團內實體或業務活動的財務資料獲取充足及適當的審計憑證，以便對綜合財務報表發表意見。吾等負責集團審計的方向、監督和執行。吾等為審計意見承擔全部責任。

吾等與審核委員會溝通了（其中包括）計劃的審計範圍、時間安排、重大審計發現等事項，包括吾等在審計期間識別出內部控制的任何重大缺陷。

吾等亦向審核委員會提交聲明，說明吾等已符合有關獨立性的相關職業道德要求，並與他們溝通所有合理地被認為會影響吾等獨立性的關係和其他事項，以及在適用的情況下，消除不利影響的行動或採取防範措施。

從與審核委員會溝通的事項中，吾等決定哪些事項對本期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最為重要，因而構成關鍵審計事項。吾等會在核數師報告中描述這些事項，除非法律法規不允許對某件事項作出公開披露，或在極端罕見的情況下，若有合理預期在吾等報告中溝通某事項而造成的負面後果將會超過其產生的公眾利益，吾等將不會在此等情況下在報告中溝通該事項。

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執業會計師

蔡潔瑩

執業證書編號：P07387

香港，二零二二年三月二十五日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 附註 | 二零二一年 港元 | 二零二零年 港元 |
|-------------------------|----|---------------------|--------------|
| 收益 | 8 | 186,198 | 618,883 |
| 按公平值計入在損益賬之金融資產公平值變動淨額 | 9 | (5,546,092) | 1,352,553 |
| 行政及其他經營開支 | | (9,016,170) | (10,944,097) |
| 財務成本 | 10 | (615,874) | (117,843) |
| 除所得稅開支前虧損 | 11 | (14,991,938) | (9,090,504) |
| 所得稅開支 | 12 | — | — |
| 年內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 | | (14,991,938) | (9,090,504) |
| 年內經扣除稅項後的其他全面收益： | | | |
| 隨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 | | |
| 換算海外業務產生的匯兌差額 | | 225 | 1,774 |
| 年內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全面收益總額 | | (14,991,713) | (9,088,730) |
| 每股虧損 | | | |
| —基本及攤薄 | 17 | (0.063) | (0.049) |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 附註 | 二零二一年 港元 | 二零二零年 港元 |
|-------------------|----|-------------------|-------------|
| 非流動資產 | | | |
| 物業、機器及設備 | 18 | 535,522 | 600,722 |
| 使用權資產 | 19 | 2,409,992 | 405,629 |
| 可退還租賃按金 | | 403,129 | 403,129 |
| | | 3,348,643 | 1,409,480 |
| 流動資產 | | | |
| 按公平值計入在損益賬之金融資產 | 20 | 17,660,440 | 20,722,381 |
|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 | 328,641 | 1,695,480 |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 | 1,419,050 | 3,904,660 |
| | | 19,408,131 | 26,322,521 |
| 流動負債 | | | |
|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 | 514,332 | 472,459 |
| 租賃負債 | 21 | 1,163,564 | 277,602 |
| | | 1,677,896 | 750,061 |
| 流動資產淨值 | | 17,730,235 | 25,572,460 |
|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 | 21,078,878 | 26,981,940 |
| 非流動負債 | | | |
| 租賃負債 | 21 | 1,329,542 | – |
| 撥備 | 22 | 300,000 | – |
| | | 1,629,542 | – |
| 資產淨值 | | 19,449,336 | 26,981,940 |
|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 | | |
| 股本 | 23 | 4,809,600 | 4,008,000 |
| 儲備 | 25 | 14,639,736 | 22,973,940 |
| 總權益 | | 19,449,336 | 26,981,940 |

董事會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二十五日批准並由以下董事代表簽署：

孫博
執行董事

王大明
執行董事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 股本 港元 (附註23) | 股份溢價 港元 (附註25b(i)) | 繳入盈餘 港元 (附註25b(ii)) | 匯兌儲備 港元 (附註25b(iii)) | 累計虧損 港元 | 總計 港元 |
|-----------------------------|--------------------|--------------------------|---------------------------|----------------------------|--------------|--------------|
| 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 | 3,340,000 | 60,791,430 | 28,040,011 | (1,771) | (61,663,003) | 30,506,667 |
| 年內虧損 | - | - | - | - | (9,090,504) | (9,090,504) |
| 年內其他全面收益： | | | | | | |
| 換算海外業務產生的匯兌差額 | - | - | - | 1,774 | - | 1,774 |
| 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 - | - | - | 1,774 | (9,090,504) | (9,088,730) |
| 股份發行(附註23) | 668,000 | 4,896,003 | - | - | - | 5,564,003 |
|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 | 4,008,000 | 65,687,433 | 28,040,011 | 3 | (70,753,507) | 26,981,940 |
| 年內虧損 | - | - | - | - | (14,991,938) | (14,991,938) |
| 年內其他全面收益： | | | | | | |
| 換算海外業務產生的匯兌差額 | - | - | - | 225 | - | 225 |
| 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 - | - | - | 225 | (14,991,938) | (14,991,713) |
| 股份發行(附註23) | 801,600 | 6,657,509 | - | - | - | 7,459,109 |
|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4,809,600 | 72,344,942 | 28,040,011 | 228 | (85,745,445) | 19,449,336 |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 附註 | 二零二一年 港元 | 二零二零年 港元 |
|-------------------------------|----|---------------------|--------------|
| 經營業務之現金流量 | | | |
| 除所得稅開支前虧損 | | (14,991,938) | (9,090,504) |
| 經調整： | | | |
| 物業、機器及設備之折舊 | 11 | 214,312 | 238,657 |
|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 | 11 | 1,576,929 | 3,245,033 |
| 撇銷物業、機器及設備 | 11 | 5,088 | - |
| 財務成本 | 10 | 615,874 | 117,843 |
| 上市股本投資之股息收入 | 8 | (184,102) | (617,863) |
| 銀行及其他利息收入 | 8 | (2,096) | (1,020) |
| 出售按公平值計入在損益賬之金融資產之 已變現收益淨額 | 9 | (416,992) | (2,641,984) |
| 按公平值計入在損益賬之金融資產之未變現虧損淨額 | 9 | 5,963,084 | 1,289,431 |
| 營運資金變動前之經營業務虧損 | | (7,219,841) | (7,460,407) |
|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少／(增加) | | 1,183,467 | (632,464) |
|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增加 | | 41,873 | 8,159 |
| 出售按公平值計入在損益賬之金融資產之所得款 | 8 | 44,208,615 | 40,317,031 |
| 購買按公平值計入在損益賬之金融資產 | | (46,692,766) | (53,768,536) |
| 經營業務所用現金 | | (8,478,652) | (21,536,217) |
| 已收股息 | | 184,102 | 617,863 |
| 已收銀行及其他利息 | | 2,096 | 1,020 |
| 經營業務所用現金淨額 | | (8,292,454) | (20,917,334) |
|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 | | |
| 購買物業、機器及設備 | | (86,550) | (651,199) |
|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 | (86,550) | (651,199) |
|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 | | |
| 已付其他借款利息 | | (272,339) | (62,229) |
| 租賃負債之利息 | | (343,535) | (55,614) |
| 發行股份所得款項 | | 7,535,040 | 5,678,000 |
| 股份發行開支 | | (75,931) | (113,997) |
| 租賃負債本金部分 | | (950,066) | (3,283,098) |
| 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 | 5,893,169 | 2,163,062 |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之減少淨額 | | (2,485,835) | (19,405,471) |
| 匯率變動之影響 | | 225 | 1,774 |
| 於一月一日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 | 3,904,660 | 23,308,357 |
|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 | 1,419,050 | 3,904,660 |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 | 1,419,050 | 3,904,660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 一般資料

核心經濟投資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根據一九八一年《百慕達公司法》作為一間受豁免有限公司於百慕達存續。本公司之註冊辦事處位於 Victoria Place, 5th Floor, 31 Victoria Street, Hamilton HM 10, Bermuda。本公司之主要營業地點為香港灣仔港灣道25號海港中心18樓1805室。本公司股份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21章於聯交所主板上市。

本公司為一家投資控股公司，主要業務為投資及買賣上市及非上市證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本集團」）。

2. 編製基準

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乃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統稱為「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及符合香港公司條例（第622章）之披露規定。此外，綜合財務報表亦符合上市規則之適用披露規定。

除按公平值計入在損益賬（「按公平值計入在損益賬」）之金融資產已按下文所載之會計政策以公平值計量外，綜合財務報表乃以歷史成本法編製。

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以港元（「港元」）列示。

香港會計師公會已頒佈若干於本集團當前會計期間首次生效或可提前採納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於當前會計期間及過往會計期間，由於初步應用該等與本集團有關之新訂及經修訂準則所引致之任何會計政策變動已反映於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中，其資料載於附註3內。

編製符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綜合財務報表需要使用若干關鍵會計估計，亦需要管理層在應用本集團會計政策過程中運用其判斷。牽涉高度判斷或複雜性的範疇，或對綜合財務報表屬重要的假設及估計之範疇於附註5披露。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a) 應用新訂或經修訂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會計師公會已頒佈若干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該等準則於本集團當前會計期間首次生效：

| | |
|--|-------------------------------|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 | 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之後的2019冠狀病毒病相關的租務優惠 |
|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 | 利率基準改革－第二階段 |

該等修訂對本集團編製或呈列當前或過往期間的業績及財務狀況並無構成重大影響。本集團於當前會計期間並無應用任何尚未生效的新訂準則或詮釋。

(b)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或經修訂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以下與本集團的財務報表潛在相關的新訂或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已獲頒佈，惟尚未生效且並未獲本集團提早採納。本集團目前擬於該等變動的生效日期採納該等變動。

| | |
|--------------------------------|---|
|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 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² |
|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作業準則第2號（修訂本） | 會計政策披露 ² |
| 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修訂本） | 會計估計之定義 ² |
|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 | 單一交易產生之資產及負債相關之遞延稅項 ² |
|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修訂本） | 物業、廠房及設備：擬定用途前的所得款項 ¹ |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 | 保險合約 ² |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修訂本） | 參照概念框架 ³ |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的資產出售或注資 ⁴ |
| 香港會計準則第37號（修訂本） | 虧損合約－履行合約的成本 ¹ |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二零一八年至二零二零年週期的年度改進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41號之修訂以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隨附之釋例指引 ¹ |

¹ 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²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³ 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首個年度期間開始或之後的收購日期生效。

⁴ 該等修訂本應於釐定日期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內追溯性採用。

本集團現正評估該等修訂本及新訂或經修訂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於初始採納期間之預期影響。本集團並未知悉新訂準則的任何方面可能對綜合財務報表構成重大影響。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主要會計政策

於編製此等綜合財務報表時應用的主要會計政策載列如下。

(a) 綜合

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的財務報表。附屬公司是指本集團對其擁有控制權的實體。當本集團承受或享有參與實體所得的可變回報，且有能力透過其對實體的權力影響該等回報時，則本集團控制該實體。當本集團的現有權力賦予其目前掌控有關業務（即大幅影響實體回報的業務）時，則本集團對該實體擁有控制權。

在評估控制權時，本集團會考慮其潛在投票權以及其他人士持有的潛在投票權。在持有人能實際行使潛在投票權的情況下，方會考慮其權利。

附屬公司在控制權轉移至本集團之日起綜合入賬，並在控制權終止之日起停止綜合入賬。

集團內的交易、結餘及未變現溢利均予以對銷。除非交易提供憑證顯示所轉讓資產出現減值，否則未變現虧損亦予以對銷。倘有需要，附屬公司的會計政策會作出更改，以確保與本集團採納的政策一致。

於本公司財務狀況表內，於附屬公司之投資按成本減減值虧損（如有）列賬。

(b) 外幣換算

(i) 功能及呈列貨幣

本集團各實體財務報表中之項目乃按實體經營之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功能貨幣」）計量。綜合財務報表以港元呈列，即港元為本公司之功能及呈列貨幣。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主要會計政策 (續)

(b) 外幣換算 (續)

(ii) 各實體財務報表之交易及結餘

外幣交易於首次確認時按交易日之現行匯率換算為功能貨幣。以外幣計值之貨幣資產及負債按各呈報期末之匯率換算。該換算政策所產生之收益及虧損於損益確認。

按公平值計量及以外幣計值之非貨幣項目乃按釐定公平值當日之匯率換算。

當非貨幣項目之盈虧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時，該盈虧之任何匯兌部分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當非貨幣項目之盈虧於損益確認時，該盈虧之任何匯兌部分於損益確認。

(iii) 綜合賬目時的換算

本集團內功能貨幣與本公司呈列貨幣有別的所有實體的業績及財務狀況乃按下列方式換算為本公司的呈列貨幣：

- 各財務狀況表所呈列資產及負債均按財務狀況表日期的收市匯率換算；
- 收入及開支按期內平均匯率換算（除非該平均匯率並非為交易日期的現行匯率累計影響的合理約數，在該情況下，收入及開支按交易日期的匯率換算）；及
- 所產生全部匯兌差額於其他全面收益內確認並於匯兌儲備中累計。

於綜合賬目時，換算構成海外實體投資淨額一部分之貨幣項目產生之匯兌差額乃於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並於匯兌儲備中累計。當出售海外業務時，該等匯兌差額作為出售收益或虧損的一部分重新分類至綜合損益。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主要會計政策 (續)

(c) 物業、機器及設備

持作行政用途之物業、機器及設備乃以成本減其後累計折舊及其後累計減值虧損(如有)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列賬。

後續成本只有在很可能為本集團帶來與該項目有關的未來經濟利益,且該項目成本能可靠地計量時計入資產的賬面值或確認為一項獨立資產(如適用)。替換部分的賬面值會終止確認。所有其他成本,如維修及保養乃於其產生期間在損益確認。

物業、機器及設備的折舊乃按於其估計可使用年期採用足夠撇銷其成本或估值減估計剩餘價值的比率以直線法計算。剩餘價值、可使用年期及折舊方法會於各報告期末進行檢討及作出調整(如適用)。折舊率如下:

| | |
|---------|----------|
| 辦公設備 | 25% |
| 傢俬及固定裝置 | 20% |
| 電腦設備 | 25% |
| 租賃物業裝修 | 於租賃餘下年期內 |
| 汽車 | 20% |

倘資產賬面值高於資產估計可收回金額,則資產即時撇減至其可收回金額。

(d) 租賃

於合約成立時,本集團會評估合約是否為租賃或包含租賃。倘合約賦予在一段時間內控制已識別資產使用的權利以換取代價,則合約為租賃或包含租賃。倘客戶有權主導已識別資產之使用及從該使用中獲得絕大部分經濟收益,則控制權已轉移。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主要會計政策 (續)

(d) 租賃 (續)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於租賃開始日期，本集團確認使用權資產和租賃負債，惟租賃期為12個月或更短的短期租賃和低價值資產的租賃除外。當本集團就低價值資產訂立租賃時，本集團按每項租賃情況決定是否將租賃資本化。與該等不作資本化租賃相關的租賃付款在租賃期內按系統基準確認為開支。

倘租賃已資本化，租賃負債初步按租期內應付租賃款項的現值確認，並按租賃中所內含之利率貼現，倘該利率不易釐定，則使用相關增量借款利率。初步確認後，按攤銷成本計量租賃負債及使用實際利率法計算利息開支。計量租賃負債時，並不包括不依賴某個指數或利率之可變租賃款項，因此於其所產生會計期間自損益內扣除。

於租賃資本化時確認之使用權資產初步按成本計量，其中包括租賃負債之初步金額加上於開始日期或之前作出之任何租賃付款，以及產生之任何初步直接成本。於適用情況下，使用權資產成本亦包括拆除及移除相關資產或恢復相關資產或該資產所在地之估計成本，折現至其現值，再減去任何已收租賃優惠。使用權資產其後按成本減累計折舊及減值虧損列賬。

本集團已合理地確定可於租期結束時取得相關租賃資產所有權的使用權資產由開始日期起至可使用年期結束止計提折舊。在其他情況下，使用權資產按直線法於其估計可使用年期及租期（以較短者為準）內計提折舊。

已付可退還租賃按金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入賬，並初步按公平值計量。於初步確認時對公平值的調整被視為額外租賃付款，並計入使用權資產成本。

當未來租賃付款額因重新評估本集團是否將合理確定行使購買、延長或終止選擇權而產生變動，則會重新計量租賃負債。當租賃負債以此方式重新計量，對使用權資產的賬面值作出相應調整，或倘若使用權資產的賬面值已減至零，則記入損益。

本集團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分別呈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4. 主要會計政策 (續)

(e) 確認及終止確認金融工具

本集團於成為工具合約條文之訂約方時可在綜合財務狀況表中確認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初始按公平值計量。收購或發行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按公平值計入在損益賬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除外) 的直接相關交易成本於初始確認時計入或扣除自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的公平值 (視適用情況而定)。收購按公平值計入在損益賬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的直接相關交易成本即時於損益確認。

本集團僅於從資產收取現金流量的合約權利屆滿時，或向另一實體轉讓金融資產及資產擁有權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時終止確認金融資產。倘本集團既無轉移亦無保留擁有權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並繼續控制已轉讓資產，本集團確認其於該資產的保留權益以及就其可能須支付的金額確認相關負債。倘本集團保留已轉讓金融資產擁有權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本集團可繼續確認金融資產，亦可就已收取之所得款項確認已抵押借貸。

本集團乃於及僅於本集團之責任獲解除、取消或到期時終止確認金融負債。終止確認的金融負債賬面值與已付及應付代價之間的差額 (包括任何已轉讓的非現金資產或所承擔的負債) 於損益賬內確認。

(f) 金融資產

所有以正規途徑購入或銷售之金融資產乃按交易日期基準確認及終止確認。以正規途徑購入或銷售乃按市場法規或慣例所確定之時間框架內交付資產之金融資產購入或銷售。所有已確認之金融資產將視乎金融資產之分類均按攤銷成本或公平值進行後續計量。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主要會計政策 (續)

(f) 金融資產 (續)

債務投資

債務工具之後續計量視乎本集團管理資產的業務模式及該資產的現金流量特徵而定。本集團將其債務工具分為以下計量類別：

攤銷成本：倘持作收合同約現金流量的資產的現金流量僅為支付本金及利息，則該等資產按攤銷成本計量。按攤銷成本列賬的金融資產其後採用實際利率法計量。利息收入、外匯收益及虧損以及減值於損益確認。終止確認所產生任何收益於損益確認。

按公平值計入在損益賬：按公平值計入在損益賬之金融資產包括持作買賣之金融資產、於初步確認時指定按公平值計入在損益賬之金融資產，或強制要求按公平值計量之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並非僅為本金及利息付款之金融資產，不論其業務模式如何，均按公平值計入在損益賬分類及計量。儘管上文概述有關債務工具可按攤銷成本或按公平值計入在其他全面收益（「按公平值計入在其他全面收益」）分類之標準，惟倘能消除或顯著減少會計錯配，則債務工具可於初步確認時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在損益賬。

權益性工具

於初步確認並非持作買賣用途之股本投資時，本集團可不可撤回地選擇於其他全面收益中呈列投資公平值之後續變動。該選擇乃按投資逐項作出。按公平值計入在其他全面收益之股本投資按公平值計量。股息收入於損益中確認，除非股息收入明確列為收回部分投資成本。其他收益及虧損淨額於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而非重新分類至損益。所有其他股本工具乃分類為按公平值計入在損益賬，據此公平值變動、股息及利息收入均於損益中確認。

4. 主要會計政策 (續)

(g) 其他應收款項

應收款項使用實際利率法減信貸虧損撥備按攤銷成本列賬。

(h)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銀行及手頭現金、在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的活期存款，以及期限短、流動性強、易於轉換成已知金額的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很小並在購入後三個月內到期的投資。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會就預期信貸虧損（「預期信貸虧損」）進行評估。

(i) 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按所訂立合同安排的內容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中金融負債的定義分類。

(j) 其他應付款項

其他應付款項初始按公平值確認，其後運用實際利率法，以攤餘成本計量，除非貼現影響甚微，在此情況下，則按成本列值。

(k) 收益確認

本集團將其於本集團之日常業務過程中產生之收入分類為收益。

(i) 投資上市股本證券之股息收入乃於有關投資以除息基準報價之時確認。

(ii) 信貸減值金融資產利息收入按該金融資產的攤銷成本（即賬面總值減虧損撥備）計算。非信貸減值金融資產利息收入根據賬面總值計算。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主要會計政策 (續)

(1) 僱員福利

(i) 僱員應享假期

僱員可享有的年假及長期服務假期於應計予僱員時確認。本公司為僱員於直至報告期末提供之服務而產生之年假及長期服務假期之估計負債作出撥備 (倘適用)。

僱員可享有的病假及產假直至放假時間才確認。

(ii) 退休金責任

本集團根據《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為所有合資格之僱員參與強制性公積金退休福利計劃 (「強積金計劃」)。向強積金計劃作出的供款為《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所訂明的法定限額。計入損益賬之退休福利計劃成本為本集團應付予公積金之供款。根據強積金計劃，僱主及其僱員各自須每月按僱員相關收入之5%或1,500港元 (以較低者為準) 向計劃供款。本集團之僱主供款於支付予強積金計劃後即全數歸屬予僱員。因此，本集團在強積金計劃下的供款並無可用以減少目前供款水平的已沒收供款。強積金計劃的資產與本集團的資產分開持有及獨立管理，不會計入本集團的綜合財務狀況表內。

(iii) 離職福利

離職福利於本集團不能再撤銷提供該等福利，及於本集團確認重組成本並涉及支付離職福利的日期 (以較早者為準) 確認。

4. 主要會計政策 (續)

(m) 稅項

所得稅為當期稅項與遞延稅項的總和。

當期應付稅項乃按年度應課稅溢利計算。由於有其他年度應課稅或可扣稅收入或開支的項目，以及從不課稅或從不可扣稅的項目，故應課稅溢利與於損益確認的溢利有所不同。本集團的當期稅項負債，應按於報告期末已執行的或實質上已執行的稅率計算。

遞延稅項根據綜合財務報表中資產及負債的賬面值與用作計算應課稅溢利的相應計稅基礎兩者之間的差額確認。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一般均會確認為遞延稅項負債，而只有當能夠獲得能用可扣稅暫時性差異、未動用稅務虧損或未動用稅項抵免抵扣的應課稅溢利時，才能確認遞延稅項資產。倘暫時性差異乃基於既不影響應課稅溢利也不影響會計溢利的交易中的資產及負債的初始確認而產生，則不會確認該等資產及負債。

遞延稅項負債乃按於附屬公司之投資而產生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確認入賬，惟倘本集團可控制暫時性差異之撥回並預期該暫時性差異將不會在可見將來撥回者除外。

遞延稅項資產的賬面值乃於各報告期末作出檢討，並在不再可能有足夠應課稅溢利收回全部或部分資產時作出相應調低。

遞延稅項乃按預期於有關負債結算或有關資產變現之期間適用之稅率根據報告期末已執行的或實質上執行的稅率計算。遞延稅項於損益中確認，除非遞延稅項與於其他全面收益或直接於權益中確認之項目有關，在此情況下，遞延稅項亦會於其他全面收益或直接於權益中確認。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的計量反映按照本集團預期的方式，於報告期末，收回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的賬面值的稅務後果。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主要會計政策 (續)

(m) 稅項 (續)

為就本集團確認使用權資產及相關租賃負債之租賃交易計量遞延稅項，本集團首先釐定稅項扣減是否歸屬於使用權資產或租賃負債。

就稅務扣減歸屬於租賃負債的租賃交易而言，本集團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所得稅」規定，將租賃交易作為整體處理。與使用權資產和租賃負債有關的暫時性差異以淨額評估。對於租賃負債的本金部分，使用權資產折舊超過租賃付款，導致可扣除的暫時性差異淨額。

當有合法可強制執行權利將與同一稅務機關徵收之所得稅有關的即期稅項資產與即期稅項負債抵銷，且本集團擬按淨值基準結算其即期稅項資產及負債時，則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可互相抵銷。

(n) 非金融資產減值

於各報告日期就減值之跡象對非金融資產賬面值進行檢討，倘資產已減值，則透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列為開支撇減至其估計可回收金額。可回收金額乃就個別資產釐定，除非該資產不會產生大致上獨立於其他資產或資產組別所產生者之現金流入。倘在此情況下，可收回金額乃根據該資產所屬的現金產生單位釐定。可收回金額為該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使用價值與公平值減出售成本之較高者。

使用價值為資產／現金產生單位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之現值。現值按反映貨幣時間價值及資產／現金產生單位（計量減值者）之特定風險之稅前貼現率計算。

現金產生單位減值虧損按比例在現金產生單位資產間進行分配。因估計轉變而引致其後可收回金額之增加以概無資產於過往年度確認減值虧損為限計入損益。

4. 主要會計政策 (續)

(o) 金融資產減值

本集團就按攤銷成本計量之金融資產之預期信貸虧損確認虧損撥備。預期信貸虧損之金額於各報告日期更新以反映信貸風險自首次確認相關金融工具以來之變動。

本集團於信貸風險自首次確認以來出現大幅上升時確認金融工具之可使用年期預期信貸虧損。然而，倘金融工具之信貸風險自首次確認以來並無大幅上升，本集團按與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相同之金額計量該金融工具之虧損撥備。

可使用年期預期信貸虧損指於金融工具的預期可使用年期內由所有可能違約事件造成的預期信貸虧損。相反，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指於報告日期後12個月內可能發生的金融工具違約事件預期會造成的可使用年期預期信貸虧損部分。

信貸風險大幅上升

評估金融工具的信貸風險自首次確認後是否大幅上升時，本集團比較報告日期就金融工具產生的違約風險和於首次確認日期就金融工具產生的違約風險。於作出是次評估時，本集團均會考慮合理及有理據的定量及定性資料，包括過往經驗及毋須花費過度成本或努力即可獲得的前瞻性資料。所考慮的前瞻性資料包括獲取自經濟專家報告、金融分析師、政府機構、相關智囊團及其他類似組織的本集團債務人經營所在行業的未來前景，以及本集團核心業務相關的實際及預測經濟資料的各種外部來源。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主要會計政策 (續)

(o) 金融資產減值 (續)

信貸風險大幅上升 (續)

具體而言，評估信貸風險自初始確認以來有否顯著增加時會考慮以下資料：

- 金融工具外部 (倘有) 或內部信貸評級的實際或預期顯著轉差；
- 特定金融工具信貸風險的外部市場指標顯著轉差；
- 商業、金融或經濟情況目前或預期不利變動，預期將導致債務人償還債務能力顯著下降；
- 債務人經營業績實際或預期顯著轉差；
- 同一債務人之其他金融工具信貸風險顯著上升；或
- 債務人之監管、經濟或技術環境之實際或預期重大不利變動，導致債務人償還債務能力顯著下降。

4. 主要會計政策 (續)

(o) 金融資產減值 (續)

信貸風險大幅上升 (續)

倘一項金融工具於報告日期被釐定為低信貸風險，則本集團假設該項金融工具之信貸風險自初始確認以來並無顯著增加。於下列情況下，一項金融工具將被釐定為低信貸風險：

- (i) 金融工具違約風險低；
- (ii) 債務人近期具充分能力履行合約現金流量責任；及
- (iii) 長期經濟及業務狀況之不利變動或會（但非必然）降低債務人履行合約現金流量責任的能力。

倘資產具有根據國際公認定義之外部信貸評級為「投資評級」或倘外部評級不可得，而資產內部評級為「表現出色」，則本集團認為該金融資產為低信貸風險。表現出色指交易對手財務狀況強勁且並無逾期款項。

本集團定期監控用以識別信貸風險有否顯著增加的標準的有效性，並修訂標準（倘適當）以確保標準能夠於金額逾期前識別信貸風險顯著增加。

違約定義

本集團認為以下情況就內部信貸風險管理目標而言構成違約事件，此乃由於過往經驗表明符合以下任何一項條件之應收款項一般無法收回。

- 交易對手違反財務契諾；或
- 內部產生或獲取自外部來源之資料顯示，債務人不太可能向其債權人（包括本集團）全額還款（不計及本集團持有之任何抵押品）。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主要會計政策 (續)

(o) 金融資產減值 (續)

信貸減值金融資產

當發生對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造成不利影響之一個或多個事件時，即代表金融資產出現信貸減值。金融資產出現信貸減值之證據包括以下可觀察數據：

- 發行人或交易對手出現重大財政困難；
- 違反合約，例如拖欠或逾期事件；
- 交易對手借出方就有關交易對手財政困難的經濟或合約原因，向交易對手作出借出方理應不會考慮的讓步；
- 交易對手很有可能破產或進行其他財務重組；或
- 因財政困難而導致金融資產失去活躍市場。

攤銷政策

當存在資料顯示債務人陷入重大財政困難，且並無實際收回資產的可能性時（包括債務人已進行清盤或進入破產程序（以較早發生者為準）），本集團將撇銷金融資產。已撇銷金融資產仍可根據本集團收回程序並於適當情況下考慮法律意見後實施強制執行活動。任何收回資產乃於損益中確認。

預期信貸虧損之計量及確認

預期信貸虧損之計量乃違約概率、違約虧損（即違約虧損程度）以及違約風險之函數。違約概率以及違約虧損之評估乃基於歷史數據按上述前瞻性資料所調整。就違約風險而言，以金融資產於報告日期賬面總值以及其他相關前瞻性資料呈列。

金融資產之預期信貸虧損乃根據合約應付本集團之所有合約現金流量與本集團預期收取之所有現金流量之間的差額（按原實際利率貼現）所估計。

4. 主要會計政策 (續)

(o) 金融資產減值 (續)

預期信貸虧損之計量及確認 (續)

倘本集團已於過往報告期間以相等於可使用年期預期信貸虧損金額計量一項金融工具的虧損撥備，惟於當前報告日期釐定其不再符合可使用年期預期信貸虧損的條件，則本集團於當前報告日期以相等於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金額計量虧損撥備，使用簡化法計量之資產者除外。

本集團於損益中確認所有金融工具之減值收益或虧損，並透過減值撥備賬相應調整所有金融工具之賬面值，及不會減少金融資產之賬面值。

(p) 撥備及或然負債

倘本集團因過往事件負上現有法律或推定責任而可能需要以經濟溢利流出履行責任，於能對有關金額作出可靠估計時，便會就未有確定時間或金額的負債確認撥備。倘貨幣的時間價值重大，撥備會以履行責任預期所需支出的現值列報。

倘需要流出經濟溢利的可能性不大，或未能可靠估計有關金額，則除非流出經濟溢利的可能性極微，否則有關責任承擔將列作或然負債披露。須視乎某宗或多宗未來事件是否發生才能確定存在與否的潛在責任，除非流出經濟溢利的可能性極微，否則亦會披露為或然負債。

(q) 報告期後事項

為本集團於報告期末之狀況提供額外資料的報告期後事項為調整事項，並反映於綜合財務報表。並非調整事項的報告期後事項，倘屬重大時，則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內披露。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主要會計政策 (續)

(r) 關連人士

- (a) 倘屬以下人士，即該人士或該人士之近親與本集團有關連：
- (i) 對本集團擁有控制權或共同控制權；
 - (ii) 對本集團有重大影響力；或
 - (iii) 為本集團或本公司母公司之主要管理層成員。
- (b) 倘實體符合下列任何條件，即與本集團有關連：
- (i) 該實體與本集團屬同一集團之成員公司（即母公司、附屬公司及同系附屬公司彼此間有關連）；
 - (ii) 一間實體為另一實體之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或另一實體所屬集團旗下成員公司之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
 - (iii) 兩間實體均為同一第三方之合營企業；
 - (iv) 一間實體為第三方實體之合營企業，而另一實體為該第三方實體之聯營公司；
 - (v) 該實體為本集團或與本集團有關連之實體就僱員利益設立之離職福利計劃；
 - (vi) 該實體受(a)項所述人士控制或共同控制；
 - (vii) (a)(i)項所述人士對該實體有重大影響力或為該實體（或該實體之母公司）之主要管理層成員；或
 - (viii) 該實體或其所屬集團之任何成員公司為本集團或本集團之母公司提供主要管理人員服務。

某人士之近親是指與該實體交易時預期可影響該人士或受該人士影響之家庭成員，並包括：

- (i) 該人士之子女及配偶或同居伴侶；
- (ii) 該人士的配偶或同居伴侶的子女；及
- (iii) 該人士或該人士的配偶或同居伴侶的受養人。

5. 主要估計

估計不確定因素的主要來源

於報告期末極可能導致資產與負債賬面值於下一財政年度需要作出重大調整之未來相關重要假設及估計不確定因素之其他主要來源討論如下。

物業、機器及設備以及使用權資產減值

本集團於各報告日期評估其物業、機器及設備以及使用權資產是否存在任何減值跡象。當存在跡象表明其賬面值或不可收回時，對物業、機器及設備以及使用權資產進行減值測試。物業、機器及設備以及使用權資產的減值金額根據公平值減出售成本釐定。管理層評估公平值減出售成本時所採用的主要假設包括(i)類似機器及設備的售價（按賬齡調整及按出售成本調整）；及(ii)類似物業的市場租金（經轉租成本調整）。

物業、機器及設備以及使用權資產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賬面值分別為535,522港元（二零二零年：600,722港元）及2,409,992港元（二零二零年：405,629港元）。

物業、機器及設備的估計可使用年期

於評估物業、機器及設備的估計可使用年期時，本集團考慮的因素包括本集團基於過往經驗對有關資產的預期用途、生產方法轉變或改良或市場對有關產品的需求改變造成的技術過時等。預計可使用年期是基於本集團的經驗而作出的判斷。物業、機器及設備的賬面值披露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8。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6. 財務風險管理

本集團的業務面對多種財務風險：外匯風險、價格風險、信貸風險、流動資金風險及利率風險。本集團整體風險管理部署集中於不可預測之金融市場，並尋求降低對本集團財務表現潛在之負面影響。

(a) 外匯風險

由於本集團部分業務交易、資產及負債以人民幣（「人民幣」）及美元（「美元」）計值，故本集團承擔若干外匯風險。本集團目前並無就外匯交易、資產及負債訂有外匯對沖政策。本集團將密切監控其外匯風險。

(b) 價格風險

本集團主要透過其於股本證券的投資面臨股本價格風險。管理層透過維持風險及回報各異的投資組合控制有關風險。本集團的股本價格風險主要集中在聯交所所報股本證券。

以下敏感度分析乃基於於報告期末面臨的股本價格風險釐定。

倘按公平值計入在損益賬之金融資產價格上升／下降10%（二零二零年：上升／下降10%），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虧損將減少／增加1,766,044港元（二零二零年：減少／增加2,072,238港元），此乃主要由於按公平值計入在損益賬之投資的公平值收益／虧損變動所致。

(c) 信貸風險

信貸風險乃指其交易對手將不履行其於金融工具或客戶合約下的責任，而導致財務損失。本集團承受由其經營活動及其融資活動產生之信貸風險，包括銀行及金融機構存款、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及其他金融工具。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本集團承受由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所產生之信貸風險有限，此乃由於交易對手為獲國際信貸評級機構給予高信貸評級之銀行及金融機構。並無有關該等金融機構的近期欠款記錄，因此本集團認為其為低信貸風險。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6. 財務風險管理 (續)

(c) 信貸風險 (續)

其他金融工具

本集團所有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被認為低信貸風險，因此，於期間確認的虧損撥備（倘有）被限定至12個月預期虧損。倘金融工具違約風險低以及發行人有強大能力於近期滿足其合約現金流量承擔，則金融工具被視為低信貸風險。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包括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d) 流動資金風險

本集團的政策為定期監控現時及預期流動資金需要，以確保維持充裕現金儲備應付其短期及長期流動資金需要。

根據本集團非衍生金融負債之合約未貼現現金流量之到期日分析如下：

| | 按要求或 一年內 港元 | 一至兩年內 港元 | 總計 港元 |
|---------------|-------------------|-------------|-----------|
|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 | |
|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 514,332 | – | 514,332 |
| 租賃負債 | 1,388,675 | 1,414,806 | 2,803,481 |
| | 1,903,007 | 1,414,806 | 3,317,813 |
|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 | |
|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 472,459 | – | 472,459 |
| 租賃負債 | 278,226 | – | 278,226 |
| | 750,685 | – | 750,685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6. 財務風險管理 (續)

(e) 利率風險

本集團就其銀行存款承受利率風險。該等存款按隨當時市況變動的浮動利率計息。利率變動對綜合財務報表之影響被視為不重大。

(f)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之金融工具種類

| | 二零二一年 港元 | 二零二零年 港元 |
|------------------|-------------|-------------|
| 金融資產： | | |
| 按公平值計入在損益賬之金融資產： | | |
| 強制按公平值計入在損益賬計量 | | |
| — 持作買賣 | 17,660,440 | 20,722,381 |
| 以攤餘成本計量之金融資產： | | |
| 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 409,653 | 1,603,159 |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 1,419,050 | 3,904,660 |
| | 1,828,703 | 5,507,819 |
| 金融負債： | | |
|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 514,332 | 472,459 |
| 租賃負債 | 2,493,106 | 277,602 |
| 以攤餘成本計量之金融負債 | 3,007,438 | 750,061 |

(g) 公平值

綜合財務狀況表所列本集團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賬面值與其各自公平值相若。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7. 公平值計量

公平值乃指市場參與者之間在計量日進行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項資產所收取的價格或轉移一項負債所支付的價格。以下公平值計量披露使用的公平值層級將用於計量公平值的估值技術之輸入數據分為三個層級：

- 第一級： 僅使用第一級輸入值計量的公平值，即在計量日的相同資產或負債在活躍市場上未經調整的報價；
- 第二級： 基於估值技術使用第二級輸入值（即不符合第一級的可觀察輸入值）及不使用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所計量的公平值；或
- 第三級： 基於估值技術使用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即不能從市場數據中取得的輸入值）計量的公平值。

本集團之政策是於事件發生當日或引致轉移情況變動當日確認該三個級別之轉入和轉出。

本集團按公平值計入在損益賬之金融資產的經常性公平值計量均採用公平值第一級計量。

8. 收益及分部資料

| | 二零二一年 港元 | 二零二零年 港元 |
|------------------------|-------------|-------------|
| 上市股本投資之股息收入 | 184,102 | 617,863 |
| 銀行利息收入 | 68 | 97 |
| 其他利息收入 | 2,028 | 923 |
| 收益 | 186,198 | 618,883 |
| 出售按公平值計入在損益賬之金融資產之所得款項 | 44,208,615 | 40,317,031 |

由於本集團所有收益、經營業績、資產與負債之貢獻均源自於香港進行或主要源自香港之投資活動，故無呈列分部資料。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9. 按公平值計入在損益賬之金融資產公平值變動淨額

| | 二零二一年 港元 | 二零二零年 港元 |
|---------------------------|-------------|-------------|
| 出售按公平值計入在損益賬之金融資產之已變現收益淨額 | 416,992 | 2,641,984 |
| 按公平值計入在損益賬之金融資產之未變現虧損淨額 | (5,963,084) | (1,289,431) |
| | (5,546,092) | 1,352,553 |

10. 財務成本

| | 二零二一年 港元 | 二零二零年 港元 |
|-----------------|-------------|-------------|
| 租賃負債之利息開支(附註19) | 343,535 | 55,614 |
| 其他借款之利息開支 | 272,339 | 62,229 |
| | 615,874 | 117,843 |

11. 除所得稅開支前虧損

本集團除所得稅開支前虧損經扣除下列項目後入賬：

| | 二零二一年 港元 | 二零二零年 港元 |
|------------------|-------------|-------------|
| 核數師酬金 | 232,000 | 220,000 |
| 折舊： | | |
| — 物業、機器及設備(附註18) | 214,312 | 238,657 |
| — 使用權資產(附註19) | 1,576,929 | 3,245,033 |
| 物業、機器及設備之撇銷 | 5,088 | — |
| 僱員福利開支(附註14) | 5,196,859 | 4,980,000 |
| 投資管理費用(附註13) | — | 261,290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2. 所得稅開支

由於本集團於本年度無應課稅溢利，故毋需作出香港利得稅撥備（二零二零年：無）。

其他地區之應課稅溢利之稅項支出已根據本集團經營所在國家之現行稅率及依據現行之有關法律、詮釋及慣例計算。

以香港利得稅稅率所計算出之所得稅開支與除所得稅開支前虧損數額的對賬如下：

| | 二零二一年 港元 | 二零二零年 港元 |
|---------------------------------|---------------------|-------------|
| 除所得稅開支前虧損 | (14,991,938) | (9,090,504) |
| 按香港利得稅稅率16.5%（二零二零年：16.5%）計算之稅項 | (2,473,670) | (1,499,933) |
| 毋須課稅收入之稅務影響 | (376,728) | (289,884) |
| 不可扣減費用之稅務影響 | 59,741 | 125,612 |
| 未予以確認的暫時性差異之稅務影響 | 1,007,046 | 166,277 |
| 未予以確認稅務虧損之稅務影響 | 1,781,163 | 1,495,252 |
| 附屬公司不同稅率之影響 | 2,448 | 2,676 |
| 所得稅開支 | - | - |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尚未動用稅項虧損及可扣除暫時性差異如下：

| | 二零二一年 港元 | 二零二零年 港元 |
|-----------------------|--------------------|-------------|
| 稅務虧損 | 93,650,711 | 82,855,783 |
| 按公平值計入在損益賬之金融資產之未變現虧損 | 7,694,976 | 1,516,471 |
| | 101,345,687 | 84,372,254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2. 所得稅開支(續)

由於未來溢利流難以預計，故並未就上述各項確認所導致之潛在遞延稅項資產16,722,038港元(二零二零年：13,921,422港元)。稅務虧損須經香港稅務局覆核及可無限結轉。

13. 持續關連交易

本公司與中國光大證券(香港)有限公司(「中國光大證券」)訂立投資管理協議，以為本公司提供自二零一六年五月十二日起為期兩年的投資管理服務。於二零一八年五月十一日，本公司與中國光大證券訂立一份新投資管理協議，將協議期限由二零一八年五月十二日額外延長兩年至二零二零年五月十一日，月費及付款條款維持不變。該協議於二零二零年五月十一日屆滿後，本公司並無委任新的投資經理。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並無向中國光大證券支付投資管理費用(二零二零年：261,290港元)。

上市規則第14A.08條規定，倘上市公司為根據上市規則第21章上市的投資公司，則其關連人士亦包括投資經理。因此，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中國光大證券根據上述投資管理協議為本公司提供投資管理服務構成本公司的持續關連交易。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4. 僱員福利開支

| | 二零二一年 港元 | 二零二零年 港元 |
|-----------------|------------------|------------------|
| 僱員福利開支(包括董事酬金)： | | |
| 基本薪金、袍金及津貼 | 4,958,548 | 4,752,000 |
| 酌情花紅 | 138,000 | 138,000 |
|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 100,311 | 90,000 |
| | 5,196,859 | 4,980,000 |

五名最高薪酬人員

本集團五名最高薪酬人員中包括一名(二零二零年：一名)本公司董事，彼之酬金已於附註15之分析中列載。餘下四名(二零二零年：四名)人員之酬金載列如下：

| | 二零二一年 港元 | 二零二零年 港元 |
|----------|------------------|------------------|
| 基本薪金及津貼 | 1,896,000 | 1,896,000 |
| 酌情花紅 | 138,000 | 138,000 |
|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 66,000 | 66,000 |
| | 2,100,000 | 2,100,000 |

薪酬介乎以下範圍：

| | 人數 | |
|---------------|-------|-------|
| | 二零二一年 | 二零二零年 |
| 零至1,000,000港元 | 4 | 4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5. 董事及行政總裁福利及權益

(a) 董事及行政總裁酬金

截至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各董事之酬金以及行政總裁之薪金按記名基準載列如下：

| | 袍金 港元 | 薪金 港元 | 僱主退休 福利計劃供款 港元 | 總額 港元 |
|-----------------|------------------|----------------|----------------------|------------------|
| 執行董事 | | | | |
| 孫博先生 | 2,016,000 | – | 18,000 | 2,034,000 |
| 王大明先生 | 120,000 | – | – | 120,000 |
| 陳昌義先生 (附註(i)) | 148,548 | – | 7,427 | 155,975 |
| 非執行董事 | | | | |
| 何宇先生 | 120,000 | – | – | 120,000 |
| 劉俐女士 (附註(ii)) | 65,333 | – | – | 65,333 |
| 梁乾原先生 (附註(iii)) | 55,000 | – | – | 55,000 |
| 獨立非執行董事 | | | | |
| 莫浩明先生 | 120,000 | – | – | 120,000 |
| 王人緯先生 | 120,000 | – | – | 120,000 |
| 陳銘先生 | 120,000 | – | – | 120,000 |
| 行政總裁 | | | | |
| 張宇飛先生 | – | 120,000 | 6,000 | 126,000 |
| 二零二一年總額 | 2,884,881 | 120,000 | 31,427 | 3,036,308 |
| 執行董事 | | | | |
| 孫博先生 | 2,016,000 | – | 18,000 | 2,034,000 |
| 王大明先生 | 120,000 | – | – | 120,000 |
| 非執行董事 | | | | |
| 何宇先生 | 120,000 | – | – | 120,000 |
| 梁乾原先生 | 120,000 | – | – | 120,000 |
| 獨立非執行董事 | | | | |
| 莫浩明先生 | 120,000 | – | – | 120,000 |
| 王人緯先生 | 120,000 | – | – | 120,000 |
| 陳銘先生 | 120,000 | – | – | 120,000 |
| 行政總裁 | | | | |
| 張宇飛先生 | – | 120,000 | 6,000 | 126,000 |
| 二零二零年總額 | 2,736,000 | 120,000 | 24,000 | 2,880,000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5. 董事及行政總裁福利及權益 (續)

(a) 董事及行政總裁酬金 (續)

附註：

- (i) 於二零二一年一月十八日獲委任並於二零二一年六月十五日辭任
- (ii)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十五日獲委任
- (iii)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十五日辭任

本年度內概無行政總裁及任何董事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酬金之安排 (二零二零年：無)。

(b) 董事於交易、安排或合約中的重大權益

本公司於年度結束時或年度內任何時間概無訂立任何本公司董事及董事之關連人士直接或間接擁有重大權益且與本集團業務有關且仍然存續之重大交易、安排或合約。

16. 股息

董事不建議就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派付任何股息 (二零二零年：無)。

17. 每股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虧損乃根據年內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14,991,938港元 (二零二零年：9,090,504港元) 及於年內已發行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236,966,137股 (二零二零年：187,076,502股) 計算。

由於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潛在普通股，因此截至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每股攤薄虧損與每股基本虧損相同。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8. 物業、機器及設備

| | 辦公設備 港元 | 傢俬及 固定裝置 港元 | 電腦設備 港元 | 租賃物業 裝修 港元 | 汽車 港元 | 總額 港元 |
|-----------------------------|------------|-------------------|------------|------------------|----------------|----------------|
| 成本 | | | | | | |
| 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 | 126,324 | 342,956 | 69,527 | - | - | 538,807 |
| 添置 | - | - | - | - | 721,199 | 721,199 |
|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 | 126,324 | 342,956 | 69,527 | - | 721,199 | 1,260,006 |
| 添置 | - | - | - | 154,200 | - | 154,200 |
| 撇銷 | - | (8,480) | - | - | - | (8,480) |
|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126,324 | 334,476 | 69,527 | 154,200 | 721,199 | 1,405,726 |
| 累計折舊 | | | | | | |
| 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 | 99,629 | 258,127 | 62,871 | - | - | 420,627 |
| 年度支出 (附註11) | 19,170 | 68,591 | 6,656 | - | 144,240 | 238,657 |
|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 | 118,799 | 326,718 | 69,527 | - | 144,240 | 659,284 |
| 年度支出 (附註11) | 7,525 | 11,150 | - | 51,399 | 144,238 | 214,312 |
| 撇銷 | - | (3,392) | - | - | - | (3,392) |
|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126,324 | 334,476 | 69,527 | 51,399 | 288,478 | 870,204 |
| 賬面值 | | | | | | |
|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 | - | - | 102,801 | 432,721 | 535,522 |
|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7,525 | 16,238 | - | - | 576,959 | 600,722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9. 使用權資產

| | 港元 | |
|-------------------------|------------------|-------------|
| 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 | 3,650,662 | |
| 折舊 | (3,245,033) | |
|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 | 405,629 | |
| 開始租賃 | 3,581,292 | |
| 折舊 | (1,576,929) | |
|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2,409,992 | |
| | 二零二一年 港元 | 二零二零年 港元 |
| 使用權資產折舊開支(附註11) | 1,576,929 | 3,245,033 |
| 租賃負債之利息開支(計入財務成本)(附註10) | 343,535 | 55,614 |

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詳情載於附註26(b)。

於該兩個年度，本集團租賃辦公室用於營運。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本集團訂立一份生效日期為二零二一年一月八日的建議租賃合約。目前的租賃合約訂立三年固定年期，並無延期選擇權。於釐定租期及評估不可撤銷期的長度時，本集團應用合約的定義並釐定合約的可強制執行期間，租賃負債於附註21披露。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0. 按公平值計入在損益賬之金融資產

| | 二零二一年 港元 | 二零二零年 港元 |
|-----------|-------------------|-------------------|
| 股本證券，按公平值 | | |
| 香港上市 | 15,708,817 | 12,673,181 |
| 香港以外上市 | 1,951,623 | 8,049,200 |
| | 17,660,440 | 20,722,381 |

上述金融資產的賬面值乃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強制以按公平值計入在損益賬之方式計量。

該等投資包括上述上市股本證券投資，為本集團提供機會透過股息收入及公平值收益而獲取回報。該等投資沒有固定的到期日或票面利率。

上市證券之公平值乃根據市場報價計算。

本集團按公平值計入在損益賬之金融資產之詳情如下：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所投資公司之名稱 | 註冊成立地點 | 所持有之 股份數目 | 所持有投資公司 資本之比例 | 成本值 港元 | 市值 港元 | 公平值 收益/ (虧損) 港元 | 年內 收取之 股息收入 港元 | 派息率 | 本集團應佔 資產淨值 港元 |
|--------------------------|--------|--------------|------------------|-----------|-----------|--------------------------|-------------------------|-------|---------------------|
| 香港上市： | | | | | | | | | |
| 騰訊控股有限公司（「騰訊」） | 開曼群島 | 11,900 | 少於1% | 6,499,920 | 5,435,920 | (1,064,000) | 16,160 | 12.69 | 1,222,790 |
| 阿里巴巴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阿里巴巴」） | 開曼群島 | 32,300 | 少於1% | 7,015,900 | 3,840,470 | (3,175,430) | - | 不適用 | 1,755,911 |
| 美團（「美團」） | 開曼群島 | 9,700 | 少於1% | 2,455,591 | 2,186,380 | (269,211) | - | 不適用 | 243,156 |
| 京東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京東」） | 開曼群島 | 5,000 | 少於1% | 1,384,270 | 1,370,000 | (14,270) | - | 不適用 | 404,855 |
| 鼎立資本有限公司 （「鼎立資本」） | 開曼群島 | 23,280,000 | 少於1% | 944,946 | 977,760 | 32,814 | - | 不適用 | 1,077,614 |
| 融創中國控股有限公司 （「融創中國」） | 開曼群島 | 73,000 | 少於1% | 1,339,500 | 859,940 | (479,560) | 66,000 | 4.74 | 2,256,383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0. 按公平值計入在損益賬之金融資產(續)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續)

| 所投資公司之名稱 | 註冊成立地點 | 所持有之 股份數目 | 所持有投資公司 資本之比例 | 成本值 港元 | 市值 港元 | 公平值 收益/ (虧損) 港元 | 年內 收取之 股息收入 港元 | 派息率 | 本集團應佔 資產淨值 港元 |
|------------------------------|-------------------|--------------|------------------|------------|------------|--------------------------|-------------------------|------|---------------------|
| 香港上市:(續) | | | | | | | | | |
| 中國恒大集團(「恒大」) | 開曼群島 | 310,000 | 少於1% | 2,039,903 | 492,900 | (1,547,003) | - | 不適用 | 5,389,004 |
| 新絲路文旅有限公司 (「新絲路」) | 百慕達 | 1,900,000 | 少於1% | 1,202,546 | 229,900 | (972,646) | - | 不適用 | 1,011,467 |
| 滙豐控股有限公司 | 英格蘭 | 2,400 | 少於1% | 178,200 | 112,560 | (65,640) | 4,105 | 4.27 | 179,836 |
| 百度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 開曼群島 | 700 | 少於1% | 176,400 | 101,220 | (75,180) | - | 不適用 | 64,073 |
| 藍月亮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 開曼群島 | 10,500 | 少於1% | 138,180 | 77,700 | (60,480) | 724 | 3.77 | 22,828 |
| 京東健康股份有限公司 | 開曼群島 | 350 | 少於1% | 24,703 | 21,507 | (3,196) | - | 不適用 | 5,213 |
| 融創服務控股有限公司 | 開曼群島 | 322 | 少於1% | 3,735 | 2,560 | (1,175) | 23 | 4.31 | 1,247 |
| 香港以外上市: | | | | | | | | | |
| Pinduoduo Inc. (「PDD」) | 開曼群島 | 3,500 | 少於1% | 1,610,652 | 1,585,162 | (25,490) | - | 不適用 | 64,972 |
| 中國平安保險(集團)股份有限 公司(「平安保險」) | 中華人民共和國 (「中國」) | 6,000 | 少於1% | 523,839 | 366,461 | (157,378) | 14,667 | 7.06 | 326,513 |
| | | | | 25,538,285 | 17,660,440 | (7,877,845) | | |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0. 按公平值計入在損益賬之金融資產(續)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所投資公司之名稱 | 註冊成立地點 | 所持有之 股份數目 | 所持有投資公司 資本之比例 | 成本值 港元 | 市值 港元 | 公平值 收益/ (虧損) 港元 | 年內收取之 股息收入 港元 | 派息率 | 本集團應佔 資產/ (負債)淨值 港元 |
|-----------------------|--------|--------------|------------------|-----------|-----------|--------------------------|---------------------|-------|------------------------------|
| 香港上市： | | | | | | | | | |
| 阿里巴巴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 開曼群島 | 14,500 | 少於1% | 3,500,500 | 3,372,700 | (127,800) | - | 不適用 | 683,210 |
| 騰訊控股有限公司 | 開曼群島 | 4,900 | 少於1% | 2,488,860 | 2,763,600 | 274,740 | 1,560 | 9.24 | 428,551 |
| 長江和記實業有限公司 | 開曼群島 | 51,000 | 少於1% | 2,727,810 | 2,759,100 | 31,290 | 202,835 | 6.65 | 6,537,221 |
| 長江實業集團有限公司 | 開曼群島 | 30,500 | 少於1% | 1,410,600 | 1,213,900 | (196,700) | 14,980 | 6.70 | 2,928,599 |
| 中國太平洋保險(集團)股份 有限公司 | 中國 | 10,600 | 少於1% | 394,320 | 321,710 | (72,610) | 12,535 | 2.83 | 282,648 |
| 九龍倉集團有限公司 | 香港 | 15,000 | 少於1% | 380,250 | 312,750 | (67,500) | 4,125 | 12.53 | 780,909 |
| 融創中國控股有限公司 | 開曼群島 | 10,000 | 少於1% | 321,000 | 286,500 | (34,500) | 30,535 | 7.91 | 321,101 |
| 新絲路文旅有限公司 | 百慕達 | 1,900,000 | 少於1% | 1,202,546 | 279,300 | (923,246) | - | 不適用 | 953,571 |
| 京東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 開曼群島 | 800 | 少於1% | 180,800 | 273,600 | 92,800 | - | 不適用 | 57,137 |
| 新華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 中國 | 7,700 | 少於1% | 399,245 | 232,925 | (166,320) | 10,687 | 3.68 | 299,102 |
| 中國太平保險控股有限公司 | 香港 | 14,000 | 少於1% | 400,400 | 195,720 | (204,680) | 4,200 | 8.19 | 353,105 |
| 藍月亮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 開曼群島 | 10,500 | 少於1% | 138,180 | 160,230 | 22,050 | - | 不適用 | 5,625 |
| 明源雲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 開曼群島 | 3,000 | 少於1% | 49,500 | 143,400 | 93,900 | - | 不適用 | 573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0. 按公平值計入在損益賬之金融資產(續)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續)

| 所投資公司之名稱 | 註冊成立地點 | 所持有之 股份數目 | 所持有投資公司 資本之比例 | 成本值 港元 | 市值 港元 | 公平值 收益/ (虧損) 港元 | 年內收取之 股息收入 港元 | 派息率 | 本集團應佔 資產/ (負債)淨值 港元 |
|------------------|--------|--------------|------------------|------------|------------|--------------------------|---------------------|--------|------------------------------|
| 香港上市:(續) | | | | | | | | | |
|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 中國 | 8,000 | 少於1% | 194,000 | 136,800 | (57,200) | 5,757 | 3.12 | 151,826 |
| 滙豐控股有限公司 | 英格蘭 | 2,400 | 少於1% | 178,200 | 97,800 | (80,400) | - | 不適用 | 176,637 |
| 天津發展控股有限公司 | 香港 | 44,000 | 少於1% | 180,558 | 65,120 | (115,438) | 3,423 | 8.37 | 460,566 |
| 京東健康股份有限公司 | 開曼群島 | 350 | 少於1% | 24,703 | 52,500 | 27,797 | - | 不適用 | (703) |
| 融創服務控股有限公司 | 開曼群島 | 322 | 少於1% | 3,735 | 5,526 | 1,790 | - | 不適用 | 1,198 |
| 香港以外上市: | | | | | | | | | |
| 中國石油天然氣股份有限公司 | 中國 | 475,200 | 少於1% | 2,747,193 | 2,319,166 | (428,027) | 72,855 | 1.42 | 3,760,522 |
| 中國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 中國 | 420,000 | 少於1% | 2,170,413 | 1,990,497 | (179,915) | 108,142 | (0.14) | 3,065,885 |
| 阿里巴巴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 開曼群島 | 885 | 少於1% | 1,537,571 | 1,590,573 | 53,002 | - | 不適用 | 41,699 |
| 陸金所控股有限公司 | 開曼群島 | 14,000 | 少於1% | 1,482,919 | 1,535,233 | 52,314 | - | 不適用 | 1,105,434 |
| 中國平安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 中國 | 6,000 | 少於1% | 523,839 | 613,731 | 89,892 | 20,869 | 8.38 | 298,321 |
| | | | | 22,637,142 | 20,722,381 | (1,914,761) | | |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0. 按公平值計入在損益賬之金融資產(續)

所投資上市公司(本集團之十大投資)之業務及財務資料按各自刊發之年報及中期報告概述如下:

- (a) 騰訊主要從事提供增值服務(「增值服務」)及網絡廣告服務。騰訊經營三個主要分部。增值服務分部主要包括互聯網及移動平台提供網絡或手機遊戲、社區增值服務及應用程式。網絡廣告分部主要包括展示廣告及效果廣告。其他分部主要包括提供支付相關服務、雲服務及其他服務。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騰訊之經審核擁有人應佔綜合溢利約為271,000,439,000港元(二零二零年:179,779,921,000港元)。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騰訊之經審核擁有人應佔綜合資產淨值約為987,313,126,000港元(二零二零年:839,078,530,000港元)。
- (b) 阿里巴巴主要從事於向客戶提供技術基礎設施及營銷平台,包括零售及批發、物流服務及生活服務業務;雲計算;數字媒體及娛樂;以及創新業務及其他。於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阿里巴巴之未經審核擁有人應佔綜合溢利約為60,882,343,000港元(二零二零年:85,882,092,000港元)。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阿里巴巴之未經審核擁有人應佔綜合資產淨值約為1,178,977,988,000港元(二零二零年:1,021,938,636,000港元)。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阿里巴巴之經審核擁有人應佔綜合溢利約為180,399,662,000港元(二零二零年:164,532,605,000港元)。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阿里巴巴之經審核擁有人應佔綜合資產淨值約為1,127,776,410,000港元(二零二零年:828,070,576,000港元)。
- (c) 美團主要從事提供生活服務。其連接消費者及企業以提供服務滿足人們日常餐飲需求。其擁有一個外賣品牌(美團),並通過其移動應用程式(美團)提供服務。其亦從事共享單車品牌(摩拜)的運營。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美團之經審核擁有人應佔綜合虧損約為28,373,162,000港元(二零二零年:溢利5,295,440,000港元)。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美團之經審核擁有人應佔綜合資產淨值約為153,813,660,000港元(二零二零年:116,440,319,000港元)。

20. 按公平值計入在損益賬之金融資產(續)

- (d) PDD 主要為提供次日雜貨自助收貨服務(類似社區團購)的電商平台。消費者群體在該平台進行網上訂購生鮮食品及雜貨並由每個社區的「組長」協助彼等於次日到指定自助收貨點進行收貨。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PDD 之未經審核擁有人應佔綜合溢利約為9,364,355,000港元。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PDD 之未經審核擁有人應佔綜合資產淨值約為91,977,763,000港元。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PDD 之經審核擁有人應佔綜合虧損約為8,075,056,000港元。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PDD 之經審核擁有人應佔綜合資產淨值約為71,723,641,000港元。
- (e) 京東主要從事電商業務。其經營兩個分部。京東零售分部主要包括中國的自營業務、平台業務及廣告服務。其提供電子產品、家用電器及其他一般商品種類。其有自營線上平台, 第三方商戶可於該平台提供產品。其通過其網站渠道向第三方商戶、供應商及其他業務夥伴提供營銷及展示廣告服務。新業務分部包括向第三方提供的物流服務、海外業務、技術創新, 以及向物流物業投資者提供資產管理服務及銷售開發物業。其通過京東物流向第三方提供綜合供應鏈解決方法, 包括倉儲、運輸、快遞及售後服務。其主要於中國市場開展業務。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京東之未經審核擁有人應佔綜合虧損約為4,290,686,000港元。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京東之未經審核擁有人應佔綜合資產淨值約為255,812,319,000港元。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京東之經審核擁有人應佔綜合溢利約為55,566,054,000港元。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京東之經審核擁有人應佔綜合資產淨值約為223,532,853,000港元。
- (f) 鼎立資本為投資上市股本證券及非上市債務證券以達致回報增長及資本增值。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鼎立資本之經審核擁有人應佔綜合虧損約為4,781,495港元(二零二零年: 40,913,149港元)。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鼎立資本之經審核擁有人應佔綜合資產淨值約為126,614,100港元(二零二零年: 115,679,132港元)。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0. 按公平值計入在損益賬之金融資產（續）

- (g) 融創中國主要於中國從事物業開發及投資、物業管理服務及運營業務。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融創中國之未經審核擁有人應佔綜合溢利約為14,389,332,000港元（二零二零年：12,080,240,000港元）。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融創中國之未經審核擁有人應佔綜合資產淨值約為154,450,495,000港元（二零二零年：106,375,562,000港元）。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融創中國之經審核擁有人應佔綜合溢利約為40,088,557,000港元（二零一九年：29,509,985,000港元）。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融創中國之經審核擁有人應佔綜合資產淨值約為149,735,424,000港元（二零一九年：92,834,355,000港元）。
- (h) 恒大主要於中國從事房地產開發、物業投資、物業管理、新能源汽車業務、酒店運營、金融業務、互聯網業務及健康業務。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恒大之未經審核擁有人應佔綜合溢利約為17,262,477,000港元（二零二零年：7,209,042,000港元）。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恒大之未經審核擁有人應佔綜合資產淨值約為229,542,024,000港元（二零二零年：142,818,417,000港元）。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恒大之經審核擁有人應佔綜合溢利約為9,083,077,000港元（二零一九年：19,592,064,000港元）。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恒大之經審核擁有人應佔綜合資產淨值約為175,091,302,000港元（二零一九年：162,819,750,000港元）。
- (i) 平安保險主要從事提供多元化的金融產品及服務，並從事人壽保險、財產保險、信託、證券及其他資產管理業務以及銀行業務。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平安保險之經審核擁有人應佔綜合溢利約為122,490,337,000港元（二零二零年：160,943,445,000港元）。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平安保險之經審核擁有人應佔綜合資產淨值約為994,789,923,000港元（二零二零年：908,895,264,000港元）。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0. 按公平值計入在損益賬之金融資產(續)

- (j) 新絲路主要從事生產及分銷葡萄酒。其通過三個分部運營其業務。生產及分銷葡萄酒分部從事生產及分銷葡萄酒。開發及經營房地產、綜合度假村及文化旅游分部從事開發及經營房地產、綜合度假村及文化旅游。娛樂業務分部從事娛樂業務運營。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新絲路之未經審核擁有人應佔綜合虧損約為11,793,000港元(二零二零年：43,489,000港元)。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新絲路之未經審核擁有人應佔綜合資產淨值約為1,707,565,000港元(二零二零年：1,609,824,000港元)。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新絲路之經審核擁有人應佔綜合虧損約為92,028,000港元(二零一九年：188,729,000港元)。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新絲路之經審核擁有人應佔綜合資產淨值約為1,694,593,000港元(二零一九年：1,708,499,000港元)。

21. 租賃負債

| | 最低租賃付款 | | 最低租賃付款之現值 | |
|-------------------------------|-------------|-------------|-------------|-------------|
| | 二零二一年 港元 | 二零二零年 港元 | 二零二一年 港元 | 二零二零年 港元 |
| 於一年內 | 1,388,675 | 278,226 | 1,163,564 | 277,602 |
| 於一年以上但不超過兩年之期間內 | 1,388,675 | - | 1,303,657 | - |
| 於兩年以上但不超過五年之期間內 | 26,131 | - | 25,885 | - |
| | 2,803,481 | 278,226 | 2,493,106 | 277,602 |
| 減：未來融資費用 | (310,375) | (624) | 不適用 | 不適用 |
| 租賃責任之現值 | 2,493,106 | 277,602 | 2,493,106 | 277,602 |
| 減：於十二個月內到期償還的款項 (列於流動負債項下) | | | (1,163,564) | (277,602) |
| 於十二個月後到期償還的款項 | | | 1,329,542 | -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2. 撥備

| | 辦公場所修復 港元 |
|---------------|--------------|
| 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 | – |
| 年度支出 | 300,000 |
|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300,000 |
| 分類為： | |
| – 非流動負債 | 300,000 |

根據租賃條款，辦公場所修復為有關於租賃期結束（二零二四年一月七日）時將辦公場所修復至原狀之估計費用。

23. 股本

| | 附註 | 股份數目 | 金額 港元 |
|--|-----|---------------|------------|
| 法定： | | | |
| 每股面值0.02港元之普通股 | | | |
| 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 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二零二一年 一月一日及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 1,000,000,000 | 20,000,000 |
| 已發行及繳足： | | | |
| 每股面值0.02港元之普通股 | | | |
| 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 | | 167,000,000 | 3,340,000 |
| 發行股份 | (a) | 33,400,000 | 668,000 |
|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 | | 200,400,000 | 4,008,000 |
| 發行股份 | (b) | 40,080,000 | 801,600 |
|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 240,480,000 | 4,809,600 |

23. 股本 (續)

附註：

- (a) 於二零二零年四月二十九日，本公司與博恩證券有限公司訂立配售協議，內容有關按配售價每股0.17港元向獨立投資者配售33,400,000股每股面值0.02港元的普通股（「二零二零年配售股份」）。配售已於二零二零年五月二十六日完成，且二零二零年配售股份已按配售價每股0.17港元發行及配發予不少於六名承配人。據本公司經作出有關合理查詢後所深知、盡悉及確信以及誠如配售代理所告知，各承配人及其各自最終實益擁有人於完成日期均為與本公司及其關連人士概無關連的獨立第三方。承配人均為專業投資者，彼等於緊隨完成後概無成為本公司之主要股東。發行股份的溢價4,896,003港元（扣除股份發行開支113,997港元）乃計入本公司股份溢價賬。
- (b) 於二零二一年一月十二日，本公司與中國北方證券集團有限公司訂立配售協議，內容有關按配售價每股0.188港元向獨立投資者配售40,080,000股每股面值0.02港元的普通股（「二零二一年配售股份」）。配售已於二零二一年二月二日完成，且二零二一年配售股份已按配售價每股0.188港元發行及配發予不少於六名承配人。據本公司經作出有關合理查詢後所深知、盡悉及確信以及誠如配售代理所告知，各承配人及其各自最終實益擁有人於完成日期均為與本公司及其關連人士概無關連的獨立第三方。承配人均為專業投資者，彼等於緊隨完成後概無成為本公司之主要股東。發行股份的溢價6,657,509港元（扣除股份發行開支75,931港元）乃計入本公司股份溢價賬。

本集團之資本管理目標乃透過優化債務及權益平衡，確保本集團能持續運作及為股東爭取最大回報。本公司董事認為資本包含所有權益部分。

本集團按風險的比例設定資本金額。本集團管理其資本結構，並因應經濟情況變動及相關資產之風險特性作出相適的調整。為了保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集團可能會調整派付股息、發行新股份、回購股份、籌集新債、贖回現有債務或出售資產以減低負債。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之目標、政策及流程均無任何變更。

本集團唯一須遵守之外界資本規定為維持已發行股份於聯交所上市之公眾持股量不低於25%。

本集團定期從股份過戶登記處收到顯示非公眾人士持有主要股份權益之報告，證明本集團於年內一直遵守25%限制的規定。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4. 本公司財務狀況表及儲備變動

(a) 本公司財務狀況表

| | 附註 | 二零二一年 港元 | 二零二零年 港元 |
|-------------------|-------|-------------------|-------------|
| 非流動資產 | | | |
| 於附屬公司之投資 | | 1,660 | 1,660 |
| 物業、機器及設備 | | 102,801 | 23,763 |
| 使用權資產 | | 2,409,992 | 405,629 |
| 可退還租賃按金 | | 403,129 | 403,129 |
| | | 2,917,582 | 834,181 |
| 流動資產 | | | |
| 按公平值計入在損益賬之金融資產 | | 17,660,440 | 20,722,381 |
| 應收附屬公司款項 | | 1,038,010 | 931,409 |
| 預付款項及按金 | | 309,801 | 1,676,201 |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 | 1,408,233 | 3,892,640 |
| | | 20,416,484 | 27,222,631 |
| 流動負債 | | | |
|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 | 487,333 | 462,000 |
| 租賃負債 | | 1,163,564 | 277,602 |
| | | 1,650,897 | 739,602 |
| 流動資產淨值 | | 18,765,587 | 26,483,029 |
|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 | 21,683,169 | 27,317,210 |
| 非流動負債 | | | |
| 租賃負債 | | 1,329,542 | – |
| 撥備 | | 300,000 | – |
| | | 1,629,542 | – |
| 資產淨值 | | 20,053,627 | 27,317,210 |
|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 | | |
| 股本 | 23 | 4,809,600 | 4,008,000 |
| 儲備 | 24(b) | 15,244,027 | 23,309,210 |
| 總權益 | | 20,053,627 | 27,317,210 |

董事會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二十五日批准並由以下董事代表簽署：

孫博
執行董事

王大明
執行董事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4. 本公司財務狀況表及儲備變動(續)

(b) 本公司之儲備變動

| | 股份溢價 港元 | 繳入盈餘 港元 | 累計虧損 港元 | 總計 港元 |
|---------------------------------|-------------------|-------------------|---------------------|-------------------|
| 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 | 60,791,430 | 28,040,011 | (61,536,763) | 27,294,678 |
| 發行股份(附註23) | 4,896,003 | - | - | 4,896,003 |
| 年內虧損 | - | - | (8,881,471) | (8,881,471) |
| 於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 | 65,687,433 | 28,040,011 | (70,418,234) | 23,309,210 |
| 發行股份(附註23) | 6,657,509 | - | - | 6,657,509 |
| 年內虧損 | - | - | (14,722,692) | (14,722,692) |
| 於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 72,344,942 | 28,040,011 | (85,140,926) | 15,244,027 |

25. 儲備

(a) 本集團

本集團之儲備金額及其變動已列載於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以及綜合權益變動表內。

(b) 儲備的性質和目的

(i) 股份溢價

股份溢價指因按超過每股面值之價格發行股份所產生之溢價，該等溢價不予分派，惟本公司可動用該等溢價，以繳足本公司作為繳足紅利股份將發行予本公司股東的未發行股份或作為就購回股份應付溢價之撥備。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5. 儲備 (續)

(b) 儲備的性質和目的 (續)

(ii) 繳入盈餘

根據百慕達一九八一年《公司法》，本公司之繳入盈餘賬可供分派。然而，倘出現下列情況，則本公司不可宣派或支付股息，亦不得從繳入盈餘中作出分派：

- 公司無力 (或於派付後將會無力) 償還到期之負債；或
- 公司資產之可變現值將少於其負債、已發行股本及股份溢價賬之總和。

(iii) 匯兌儲備

匯兌儲備包括全部換算海外業務財務報表產生之匯兌差額。該儲備乃根據綜合財務報表附註4(b)所載之會計政策處理。

26. 綜合現金流量表附註

(a) 融資活動所產生負債之對賬

下表詳述本集團融資活動所產生之負債變動，包括現金及非現金變動。融資活動所產生之負債指已經或將會於本集團綜合現金流量表分類為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的現金流量或未來現金流量。

| | 租賃負債 港元 |
|-------------------------|------------------|
| 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 | 3,560,700 |
| 現金流量 | (3,338,712) |
| 利息開支 | 55,614 |
|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 | 277,602 |
| 開始租賃 | 3,165,570 |
| 現金流量 | (1,293,601) |
| 利息開支 | 343,535 |
|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2,493,106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6. 綜合現金流量表附註(續)

(b) 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

計入綜合現金流量表的租賃金額包括以下項目：

| | 二零二一年 港元 | 二零二零年 港元 |
|----------|-------------|-------------|
| 於融資現金流量內 | 1,293,601 | 3,338,712 |

該等金額有關以下項目：

| | 二零二一年 港元 | 二零二零年 港元 |
|--------|-------------|-------------|
| 已付租賃租金 | 1,293,601 | 3,338,712 |

27. 購股權

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購股權根據本公司於二零一六年五月十六日採納之購股權計劃獲授出、已行使、註銷或失效。

於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概無尚未行使之購股權。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8. 或然負債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二零二零年：無）。

29. 每股資產淨值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每股資產淨值為0.08港元（二零二零年：0.13港元）。每股資產淨值乃根據本集團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產淨值19,449,336港元（二零二零年：26,981,940港元）及於該日之已發行普通股240,480,000股（二零二零年：200,400,000股）計算。

30. 關聯方交易

本集團主要管理層人員包括全體董事及行政總裁，彼等之薪酬詳情披露於附註15內。

31. 2019冠狀病毒病疫情的影響

自二零二零年一月起，新型冠狀病毒（「2019冠狀病毒病」）疫情的爆發對全球營商環境造成重大打擊。於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時，本集團採用公平值方法計量其按公平值計入在損益賬之金融資產。自二零二零年起，本集團按公平值計入在損益賬之金融資產的公平值因2019冠狀病毒病爆發而出現波動。有關影響將主要取決於疫情持續時間。

鑒於本報告日期後2019冠狀病毒病的發展及蔓延情況，由此引發的進一步經濟狀況變動可能會對本集團的財務業績產生負面影響，惟於本報告日期無法估計其有關影響程度。本集團將繼續監察2019冠狀病毒病的疫情狀況，並會積極應對有關情況對本集團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的影響。

32. 報告期後事項

除上文及本報告「管理層討論及分析」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後直至本報告日期，本集團概無進行重大期後事項。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3. 於本公司附屬公司之投資

於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附屬公司詳情如下：

| 名稱 | 註冊成立/ 登記地點 | 繳足資本詳情 | 應佔擁有權權益/ 投票權/溢利 分配之百分比 | | 主要業務 |
|------------------------|---------------|---------------------|------------------------------|------|------|
| | | | 直接 | 間接 | |
| CEIG One Limited | 英屬處女群島 | 100股每股面值 1美元之普通股 | 100% | - | 投資控股 |
| CEIG Two Limited | 英屬處女群島 | 100股每股面值 1美元之普通股 | 100% | - | 暫無業務 |
| 核經管理有限公司 | 香港 | 100港元之100股 普通股 | 100% | - | 持有資產 |
| 香港核經一號有限公司 | 香港 | 100港元之100股 普通股 | - | 100% | 暫無業務 |
| 深圳核經一諮詢有限公司 (附註(i)) | 中國 | 註冊資本 人民幣零元 | - | 100% | 暫無業務 |

附註：

(i) 該附屬公司為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外商獨資企業。

34. 批准綜合財務報表

本綜合財務報表已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二十五日獲董事會批准及授權刊發。